



證券代號：3311

#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五年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八日刊印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silitech.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黃郁卿 財務長  
代理發言人：黃俊傑 總經理  
電話：(02) 2625-9206  
傳真：(02) 2623-5987  
e-mail：[spokeman@silitech.com](mailto:spokeman@silitech.com)

## 二、總公司及淡水工廠

地址：251 新北市淡水區奎柔山路 73 號  
電話：(02) 2623-2666

##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室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92 號 1 樓  
網址：[www.silitech.com](http://www.silitech.com)  
電話：(02) 8798-2301

## 四、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蔡振財、趙永祥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 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  
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silitech.com](http://www.silitech.com)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簡介 .....	2
一、設立日期 .....	2
二、公司沿革 .....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	4
一、公司組織 .....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3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39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	4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	41
十、綜合持股比例 .....	43
十一、一〇五年度董事與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	43
十二、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	44
肆、募資情形 .....	45
一、資本及股份 .....	4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5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5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5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5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50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50

<b>伍、營運概況</b> .....	<b>51</b>
一、業務內容 .....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57
三、從業員工 .....	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	64
五、勞資關係 .....	65
六、重要契約 .....	66
<b>陸、財務概況</b> .....	<b>67</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 意見 .....	6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7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8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8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	15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 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 影響 .....	218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	<b>219</b>
一、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	219
二、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222
三、其他重要事項 .....	224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	<b>225</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225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234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23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234
<b>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b> .....	<b>234</b>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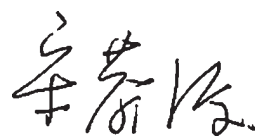
回顧民國 105 年，經歷功能性手機按鍵持續衰退，但汽車產業機構件及核心技術應用於新產業領域的智慧穿戴裝置與遊戲機零組件等產品佔營收比重顯著提升，公司除了持續開發發展跨產業價值客戶，並強化業務組織團隊，積極所耕耘之新產業與客戶，預計於今年 106 年起逐步收成。105 年度全球合併營收達新台幣 23.88 億元，稅後淨損 1.09 億元，每股稅後淨損 0.61 元。

根據 Gartner 所做之統計，去年 105 年開始看見全球智慧型手機從過往兩位數的高成長減緩變成個位數 5%左右的微幅增加，另外全球功能性手機仍以兩位數的衰退速度。在此產業環境下，公司希望透過降低手機產業的營收佔比，提升跨產業新應用的營收佔比，與持續不斷的研發來降低此衝擊。去年研發費用達新台幣 1.47 億元，佔公司營收比重為 6%，成功發展玩具產業、車用裝飾玻璃及智慧鎖產業。

綜觀本公司 106 年度的營業展望，在經歷了跨產業商業模式與新價值客戶掌握不明確學習的過渡期後，已聚焦鎖定目標產業及新價值客戶。業務方面除了提升組織團隊，並積極深化目標客戶關係與計畫執行力。同時學習工業 4.0 概念進化工廠效能，提供生產方面的彈性與變化，規劃供應鏈平台與管理。閎暉持續以精密零件為根本，模組件產品為推廣主軸，緊密結合產業趨勢，專注於核心技術的深化延伸，配合深厚的客戶關係為基礎與跨產業開發，創造具附加價值的新產品，透過銷研產整合的綜效穩健公司在營收與獲利成長發展的目標，並尋求跨產業的投資商機。公司將持續秉持著客戶優先、品質第一、技術領先的經營理念永續發展。

面對產業快速的變化，閎暉公司將以戰戰兢兢的心態持續不斷的努力，寄望經由客源共享與多元化產品相乘綜效，發揮核心競爭優勢，為股東、客戶與員工創造最大利益，共享經營成果。

最後，再次感謝股東們給予閎暉公司支持，並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0 年 10 月 26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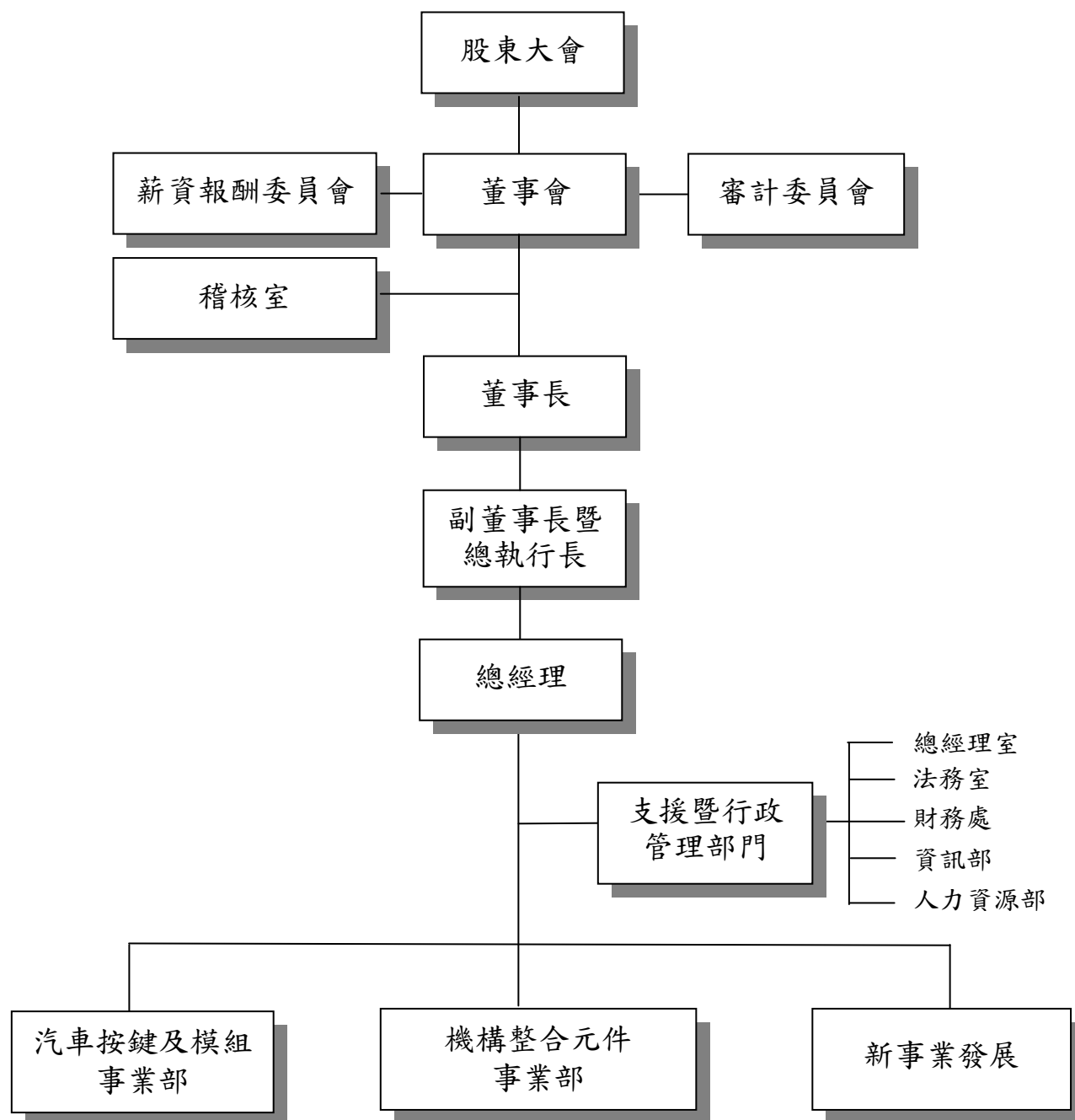
- 民國 67 年 —成立旭麗橡膠事業部。
- 民國 72 年 —開始生產 Auto Parts 產品。
- 民國 79 年 —榮獲 FORD Q1 全球品質特優獎。  
—蟬聯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所舉辦之全國團結圈銅塔獎。
- 民國 80 年 —再度榮獲第四屆全國團結圈金塔獎，並開始生產 OA 產品。
- 民國 81 年 —頒佈『品質宣言』做為全體員工遵行準則。
- 民國 82 年 —開始生產手機按鍵產品，並導入『顧客導向』之經營管理模式。
- 民國 83 年 —淡水廠榮獲 ISO-9002 認證。
- 民國 84 年 —馬來西亞廠榮獲 FORD Q1 全球品質特優獎及 ISO-9002 認證。
- 民國 85 年 —深圳旭榮廠榮獲 ISO-9002 認證。
- 民國 86 年 —淡水廠及馬來西亞廠獲得 QS-9000 認證。
- 民國 87 年 —馬來西亞廠獲得 ISO-14001 認證。
- 民國 88 年 —獲得 Chrysler 最佳供應商五角星獎。  
—深圳旭榮廠獲得 QS-9000 認證，同時旭盈電鍍廠開始營運。
- 民國 90 年 —設立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新台幣壹佰萬元整。同年 11 月現金增資至新台幣參億元。
- 民國 91 年 —與旭麗(股)公司訂定分割計畫書，約訂概括承受旭麗(股)公司橡膠事業部。同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分割計畫並於 7 月份辦理現金減資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  
—經董事會通過，訂定 10 月 1 日為移轉基準日。  
—旭麗橡膠事業部分割讓與基準日，與旭麗換股增資至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概括承受旭麗(股)公司橡膠事業部相關營業資產、負債、相關權利義務及相關法律關係暨地位。
- 民國 92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柒億捌仟零陸拾萬元。  
—深圳旭榮沙井廠榮獲沙井鎮加工貿易出口突出貢獻單位。
- 民國 93 年 —經證期會核准，3 月正式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買賣。  
—設立閎暉大陸常熟廠；淡水廠區成立鎂鋁合金事業部。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玖億壹仟壹佰肆拾陸萬伍仟元。  
—榮獲經濟部九十二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金質獎。  
—榮獲 BenQ 及 Shin-Etsu 最佳供應商獎。

- 民國 94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壹億參仟伍佰伍拾柒萬捌仟元。  
—設立閎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榮獲華冠公司最佳供應商獎。
- 民國 95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參億肆仟捌佰貳拾玖萬玖仟柒佰貳拾元。  
—榮獲 Motorola 及華冠公司最佳供應商獎。
- 民國 96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伍億零柒佰參拾萬壹仟伍佰玖拾元。  
—設立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榮獲華冠公司最佳供應商獎。
- 民國 97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柒億壹仟參佰柒拾柒萬壹佰陸拾元。  
—設立旭佳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  
—榮獲三星公司年度保障銀獎。
- 民國 98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柒億伍仟玖佰肆拾參萬柒仟柒佰肆拾元。  
—榮獲德國 iF 設計獎(iF Material Award 2009)。
- 民國 99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柒億玖仟貳佰貳拾貳萬伍仟捌佰捌拾元。  
—設立閎暉(印度)有限公司。
- 民國 100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捌億貳仟玖佰伍拾伍萬貳仟捌佰柒拾元。同年 12 月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至新台幣壹拾捌億玖佰伍拾伍萬貳仟捌佰柒拾元。
- 民國 101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捌億肆仟伍佰陸拾肆萬貳仟捌佰參拾元。
- 民國 102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捌億柒仟柒佰零伍萬柒仟伍佰元。
- 民國 103 年 —經股東會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拾捌億玖仟參佰捌拾參萬捌仟壹佰陸拾元。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公司組織

#### (一)組織結構





##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u>主要部門</u>	<u>職掌及業務功能</u>
稽核室	◆ 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能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總經理室	◆ 協助總經理監督、管理經營績效、策略規劃及達成公司營運目標。
法務室	◆ 負責綜理各項合約之擬訂、審核、協助洽談，及提供與公司營運有關之法律資訊，同時統籌本公司國內外之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營業秘密及技術授權等智慧財產相關業務。
財務處	◆ 提供專業財務協助公司提昇經營管理績效，制定嚴謹的風險控管，執行財務審核監督的有效性。 ◆ 推動及管理有關財務、會計、稅務及管理報表分析評估、預算編製等相關事宜。 ◆ 服務公司股東及編製提供相關資訊予證期局、交易所等。 ◆ 統籌公司資金收付、融資調度及外匯避險，以支應營運需求。 ◆ 負責資金規劃、監督公司資金是否妥善使用、管理運作相關事宜。 ◆ 統籌及建立本公司資金運作體系。 ◆ 負責本公司對內、對外新聞公關及執行等事宜。
資訊部	◆ 負責本公司電腦資訊等相關事宜。
人力資源部	◆ 負責本公司人力資源、員工溝通、教育訓練、總務等相關事宜。
汽車按鍵及模組事業部	◆ 以大馬為根據點，服務歐、美汽車市場客戶，提供車內裝飾機構與車用按鍵完整產品線。
機構整合元件事業部	◆ 運用光、機、電、材、核心技術深化與延伸，發展光機電產品元件，擴大、延伸前瞻產業之應用。
新事業發展	◆ 依核心技術深化延伸或核心通路擴張，投資、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系列，擴大公司前瞻性產業、產品領域發展與佈局。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資料

106年4月15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宋恭源	男	104.06.18	3年	90.10.24	60,757,310	33.87%	60,757,310	33.87%	0	0%	0	0%	交通大學名譽管理博士 光寶集團/光寶文教基金會 董事兼創辦人 美國南加州大學工學院 (USC)Board of Councilors 委員 德州儀器主任工程師	註一	董事長	林華勳	姻親 二等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陳廣中	男	104.06.18	3年	90.10.24 95.06.23	60,757,310	33.87%	60,757,310	33.87%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化工系 光寶集團總裁兼任光寶 科技執行長 光寶集團總裁暨核心轉 投資事業執行長 台灣光寶電子(股)公司 總經理 德州儀器製造部主任	註二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廖學福	男	104.06.18	3年	90.10.24 103.08.13	60,757,310	33.87%	60,757,310	33.87%	0	0%	0	0%	美國密西根蘇必略湖州 立大學企管碩士 建興電子科技(股)公司 執行長	註三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曾煥雄	男	104.06.18	3年	90.10.24 106.03.10	60,757,310	33.87%	60,757,310	33.87%	0	0%	0	0%	交通大學高階管理學碩 士 建興電子科技(股)公司 執行長	註四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新加坡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趙晟	男	104.06.18	3年	90.10.24 97.03.07	60,757,310	33.87%	60,757,310	33.87%	0	0%	0	0%	Kennedy-Western University 管理碩士 光寶科技(股)公司行銷 長 3M PC Touch Solutions Pte. Ltd. 總經理	註五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2)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金周周	男	104.06.18	3年	90.10.24 96.11.16	60,757,310 0	33.87% 0%	60,757,310 0	33.87% 0%	0 0	0% 0%	0 0	0% 0%	中原理工學院工業工程 系 德州儀器企劃部主任 光寶科技(股)公司副總	註六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林華勳	男	104.06.18	3年	90.10.24 99.04.30	60,757,310 0	33.87% 0%	60,757,310 0	33.87% 0%	0 0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新聞系	註七	董事長	宋恭源	姻親 二親 等
董事	中華民國	光寶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 吳聖揚	男	104.06.18	3年	90.10.24 92.06.27	60,757,310 0	33.87% 0%	60,757,310 2,347	33.87% 0%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德州儀器製造部主任 旭麗橡膠事業部總經理 閩碑實業(股)公司總經 理	註八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張昌邦	男	104.06.18	3年	95.06.23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 士 復華金融控股(股)公司 董事長 經濟部政務次長 行政院院副秘書長 財政部常務次長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 會 主任委員	註九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郭仁龍	男	104.06.18	3年	92.06.27	0	0%	0	0%	0	0%	0	0%	師範大學化學系 正威化學開發部經理 美國道康寧公司太平洋 地區橡膠事業部總經理	註十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邱德成	男	104.06.18	3年	99.06.14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 所碩士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副董事長	註十一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4：持股比例係依總股數扣除庫藏股後計算。(即 189,383,816-10,000,000=179,383,816 股)

以下備註董事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內容，其揭露標準為公開發行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

註一：

- 董事長：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DIODES, INC、上海旭福電子有限公司。
- 董事長代表人：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金居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Lite-on Mobile Pte. Ltd.、DYNA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DYNA International Co., Ltd.、Lite-On Semiconductor (HK) Ltd.。
- 董事代表人：Lite-On China Holding Co. Ltd.、Silittech (BVI) Holding Ltd.、Silittech (Bermuda) Holding Ltd.、Silittech Technology Corp. Ltd.、Silittech Technology Corp. Sdn. Bhd.、閎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閎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二：

- 副董事長代表人：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Lite-On Mobile Pte. Ltd.。
- 董事代表人：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Lite-On China Holding Co., Ltd.、Silittech (BVI) Holding Ltd.、Silittech (Bermuda) Holding Ltd.、Silittech Technology Corp. Ltd.、Silittech Technology Corp. Sdn. Bhd.、閎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閎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執行長。

註三：

- 董事代表人：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事業執行長。

註四：

- 董事代表人：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龍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業群執行長。

註五：

- 董事代表人：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註六：

- 獨立董事：朋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昂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代表人：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七：

- 董事代表人：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八：

- 董事代表人：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九：

- 獨立董事：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代表人：和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福盈科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註十：

- 獨立董事：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十一：

- 獨立董事：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群光電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代表人：帝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嘉彰股份有限公司、笙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註2)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63%
	宋恭源:持股 3.37%
	群益金鼎託管群益託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持股 2.90%
	大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00%
	明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93%
	源寶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68%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持股 1.62%
	匯豐(台灣)託管羅貝可資本成長基金投資戶:持股 1.58%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持股 1.44%
	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GMO新興市場基金:持股 1.34%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 (三)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4月15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大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宋恭源 持股:0.80%、宋俊毅 持股:0.33%
群益金鼎託管群益託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不適用
大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宋恭源 持股:83.33%、宋俊毅 持股:0.33%
明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宋恭源 持股:20.00%、宋俊毅 持股:1.00%
源寶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宋恭源 持股:83.33%、宋俊毅 持股:0.33%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不適用
匯豐(台灣)託管羅貝可資本成長基金投資戶	不適用
花旗(台灣)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不適用
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GMO新興市場基金	不適用

註1: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 (四)董事獨立性情形

106年4月15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 或其他與公司 業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領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否	否	是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廣中	否	否	是			✓	✓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學福	否	否	是			✓	✓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曾煥雄	否	否	是			✓	✓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趙 晟	否	否	是		✓	✓	✓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金用周	否	否	是			✓	✓			✓	✓	✓		1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華勳	否	否	是	✓	✓	✓		✓		✓		✓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聖揚	否	否	是			✓	✓			✓	✓	✓		0
張昌邦	是	是	是	✓	✓	✓	✓	✓	✓	✓	✓	✓	✓	3
郭仁龍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邱德成	否	否	是	✓	✓	✓	✓	✓	✓	✓	✓	✓	✓	1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4月15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 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俊傑	男	104.01.01	66,433	0.04%	7,476	0%	0	0%	健行工專機械工程科畢 利樂科技副總經理 旭麗橡膠事業部協理	註一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尤瑞麟	男	104.04.01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畢 春源鋼鐵公司IE工程師 新技公司廠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黃郁卿	女	92.06.01	19,550	0.01%	0	0%	0	0%	政大財務管理系所畢 互盛(股)公司財務副理 致福(股)公司財務處長 光寶科技(股)公司財務處長	閔暉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監察人 代表人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一：Silitech (BVI) Holding Ltd.、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閔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閔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閔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

以上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內容，其揭露標準為公開發行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法人董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長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副董事長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廣中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學福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邱輝欽	0	0	0	0	0	0	10	10	0.01	0	0	0	0	0.01	無	
董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趙晟	0	0	0	0	0	0	5	5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金用周	0	0	0	0	0	0	25	25	0.02	0	0	0	0	0.02	無	
董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華勳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聖揚	0	0	0	0	0	0	15	15	0.01	0	0	0	0	0.01	無	
獨立董事	張昌邦	600	600	0	0	0	0	50	50	0.60	0	0	0	0	0.60	無	
獨立董事	郭仁龍	600	600	0	0	0	0	55	55	0.60	0	0	0	0	0.60	無	
獨立董事	邱德成	600	600	0	0	0	0	50	50	0.60	0	0	0	0	0.60	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黃俊傑	2,784	2,784	167	167	0	0	0	0	0	0	2.70	2.70	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擬議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4月15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黃俊傑	0	0	0	0
	協理	尤瑞麟				
	財務長	黃郁卿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之分析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增(減)比例(%)	
	104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	1.11	1.11	1.84	1.84	65.77	65.77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1.94	1.94	2.70	2.70	39.18	39.18

(2)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①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董事之酬勞除依本公司章程之稅前獲利的分配比例規定外，並考量董事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同時也參考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經理人其報酬除依本公司章程辦理外，並考慮同業市場之薪資水準、於公司內之職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目標之貢獻度給付酬金。

②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係稅前如有獲利者，應先保留以往年度累積虧損後，以不高於百分之五的比例，以現金提撥董事酬勞。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經董事會通過之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辦理。

③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除參考國內外業界水準外，另對本公司整體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及未來風險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5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 事 長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3	3	50	無
副 董 事 長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廣中	5	1	83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學福	1	4	17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邱輝欽	3	1	60	106.03.10 卸任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曾煥雄	1	0	100	106.03.10 就任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趙 晟	1	5	17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金用周	6	0	100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華勳	0	4	0	無
董 事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聖揚	4	1	67	無
獨立董事	張昌邦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郭仁龍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邱德成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 之 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六屆 第四次 105.03.24	1.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是	無
	2.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	是	無
	3.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是	無
	4.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是	無
	5.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是	無
	6. 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並刪除「辦理委託書統計驗證作業程序」。	是	無
	7. 本公司捐贈財團法人光寶文教基金會案。	是	無
	8. 召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案。	是	無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五次 105.05.11	1.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是	無
第六屆 第六次 105.08.10	1.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變更本公司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是 是	無 無
第六屆 第七次 105.11.10	1.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稽核計畫。 2.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3.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是 是 是	無 無 無
第六屆 第八次 106.02.23	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 3.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4.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6.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7. 召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第六屆 第九次 106.04.27	1. 本公司一〇六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3. 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 4.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是 是 是 是	無 無 無 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一次。於第六屆第四次董事會提案討論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擬捐贈財團法人光寶文教基金會案，因宋恭源董事、陳廣中董事及廖學福董事亦為該基金會董事，不參與此案討論與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2. 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除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執行外，並將第一季及第三季財務報表納入審核，以落實資訊揭露透明度。

3. 本公司並聘任獨立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主要職責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105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張昌邦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郭仁龍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邱德成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六屆第四次 105.03.24	1.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 3.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4.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5.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6. 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並刪除「辦理委託書統計驗證作業程序」。 7. 本公司捐贈財團法人光寶文教基金會案。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年3月24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第五次	1.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是	無



105.05.11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年5月11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六次 105.08.10	1.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變更本公司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是 是	無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年8月10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七次 105.11.10	1.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稽核計畫。 2.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3.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是 是 是	無 無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5年11月10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八次 106.02.23	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 3.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4.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是 是 是 是 是	無 無 無 無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6年2月23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 第九次 106.04.27	1. 本公司一〇六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3. 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	是 是 是	無 無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6年4月27日):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事項。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控制制度制定及修改。
2. 稽核主管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年度內控自檢工作之執行及結果。
3. 稽核主管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年度稽核計畫與執行結果。
4. 稽核主管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每次稽核行動之發現及追蹤缺失改善之情形。
5. 稽核主管提供審計委員會了解相關法令之新增及修訂。
6. 稽核主管就審計委員會交辦之專案稽核工作之執行及結果提出報告。
7. 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會議中，針對當季或年度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提出報告，以及相關法令之立法或變更事項進行溝通。

註：\*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監督之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訂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一) 董事會是否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二)評估研議中。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審計委員會？	V		(三)評估研議中。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四)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2. 審計小組成員-</p> <p>(1) 與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p> <p>(2) 未收受公司或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兼職單位及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如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服務室,並可透過公司網站、電話、傳真等方式與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辦理股東會事務,確保股東會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召開。	評估研議中。
七、資訊公開	V	本公司已將產品資訊、財務資料、人力資源及公司之最新消息...等揭露於公司網站上,由專人負責蒐集及揭露相關資訊,並有中英文之版本,提供股東與利害關係人參考。同時,本公司訂有發言人制度並落實遵循。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董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 員工人手一本『員工手冊』清楚交代員工享有之相關權利義務及行為準則。</p> <p>2. 本公司重視僱員關懷,除定期主管訪談作「職涯規劃」並設有員工申訴管道(包括「性侵害防治專線」及相關辦法...等)。</p> <p>3. 本公司設有投資人關係部門,由專人隨時與投資</p>	符合治理實務守則規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者溝通並設有公司網站以供利害關係人參考。</p> <p>4.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與供應商均已合作多年，形成策略夥伴，共同成长、相互提攜，在良好合約規範及法規保護中，關係緊密、共存共榮。</p> <p>5. 本公司重視所有關係人均能以利害與共、休戚相關的心態，遵守本份、克盡職守共創公司福祉。</p> <p>6. 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及實務經驗並依其專業需求進行進修，公司除定期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相關法令增修情形外，亦視實際需要舉辦研討會及提供相關法規資訊。</p> <p>7. 本公司依法訂定內部制度及管理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定期自我評估。</p> <p>8. 「客戶第一」是公司既定政策，藉此取得業界客戶信賴及好評；並隨時關注付款及信用狀況以確保公司權益。</p> <p>9.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險」。</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1. 公司章程董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擬於106年股東會提案討論。</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公 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相關 公私立 大專院 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公 司其他 業務所 需之考 試及領 有專門 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必需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張昌邦	是	是	是	✓	✓	✓	✓	✓	✓	✓	✓	2	無
獨立董事	郭仁龍	否	否	是	✓	✓	✓	✓	✓	✓	✓	✓	0	無
獨立董事	邱德成	否	否	是	✓	✓	✓	✓	✓	✓	✓	✓	1	無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4年6月18日至107年6月17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邱德成	2	0	100	無
委員	張昌邦	2	0	100	無
委員	郭仁龍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事項。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事項。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 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總體政策」及管理系統，每年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本公司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已設立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徹底落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本公司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將「企業社會責任理念」落實於公司內部管理制度，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連結，且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藉此逐步將企業社會責任觀念深植於每個員工，並成為閎暉公司之企業文化。</p>	<p>(一)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二)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三)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四)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產品於研發設計階段中，即已將綠色設計之概念置入，如具環保之材料，使用對環境無衝擊之製程皆已導入。</p> <p>(二)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訂定符合本產業之環境管理制度，並於法令修改時更新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關注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產生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於營運活動中勵行節能減碳，停用紙杯，做好資源回收及分類，隨手關閉電源，午休關燈、下班關電腦，節約水資源，設置電子簽核系統，減少表單、文件之紙張印出，鼓勵同仁多加利用雙面列印。</p>	<p>(一)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二)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三)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 本公司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並且確實執行，員工合法權益均得以完全保障。</p> <p>(二) 本公司為維護員工之權益已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健康、安全之工作環境，每年定期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之教育訓練。</p> <p>(四) 本公司建立與員工溝通之機制(如營運會議、產銷會議、福委會)，定期召開會議，使員工可充份了解公司之營運方向與狀況。</p> <p>(五) 本公司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訂有完善之人才發展計劃並提供內、外部教育訓練講習。</p> <p>(六) 本公司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維護消費者的權益是本公司的一貫政策，另在本公司網站中除有產品介紹外，也有與我們聯繫的方式。</p> <p>(七)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本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均先行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均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一)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二)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三)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四)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五)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六)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七)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八)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p>(九)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中闡述企業社會責任之理念，並公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於公司網站中。所編製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其內容包括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制度架構、主要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闡述如何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	(一) 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已依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及原則訂定「社會責任管理手冊」及訂定相關規章制度並完全落在日常運作中。		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一) 環保-本公司在從事業務活動或設計與製造產品時，都必須遵守訂定之環境管理制度執行，力行節能減碳，用心愛地球。</p> <p>(二)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本公司為光實文教基金會捐助人，積極參與公益活動並深耕社區文化教育以回饋社會。主要宗旨在培育人文素養、扶持兒童成長、關懷企業文化、倡導公益活動及孕育創新人才等，從人文、公益、教育與文化等面向投注心力。</p> <p>(三) 社會公益-全體員工於八八水災捐出一日所得，幫助災民重建家園再次站立起來，亦將持續參與社會公益。</p> <p>(四)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基於產品與服務的優點在全球市場中公平競爭，我們所有的行銷與廣告應準確與真實，誠信正直、顧客導向是我們的核心价值观。</p> <p>(五) 人權-本公司嚴格遵守相關勞動法令的規定，拒絕雇用未滿15歲童工及所有18歲以下的員工不得執行危險性工作。本公司一向關心並重視員工福利，辦理各項多采多姿的福利活動，亦提供員工全方位的照顧-加入健全的勞健保制度、由公司辦理員工團體保險計劃，多元化的福利措施-舉辦年終聯歡會、舉辦員工旅遊、廠區設有員工餐廳及福利社、補助成立社團，員工旅遊補助、生日及節慶禮金、員工子女獎助金、新婚及生育、兵役入伍、喪亡慰問等補助，對員工的關懷不遺餘力。</p> <p>(六) 安全衛生-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衛生之工作環境，公司每年為全體員工提供免費的體檢服務，讓員工了解自身的健康狀況；針對具有引發職業病風險的職位，公司根據相關法律要求，每年定期為特定職業病危害崗位的員工提供全面的職業病體檢，預防職業病的發生，保證員工的身體健康，亦設有保健室照護員工。嚴禁威脅、暴力或肢體恐嚇的行為，每一員工皆有一本「員工手冊」，內容載明員工享有之相關權利義務及行為準則。</p> <p>(七) 其他社會責任活動 -</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我們重視人才發展，提供員工一個快樂成長學習的工作環境，支持並鼓勵終身學習。構建發掘優秀人才，開發員工潛能激發員工熱情，留住核心關鍵人才之平台，提升公司整體組織競爭能力，共同完成公司的願景與使命。</li> <li>2、我們在公開披露經營資訊方面遵守所有法規條例。所有定期報告、呈報文件及公開資訊-無論採用口頭或書面形式，都完整、公正、準確、及時、便於理解、沒有重大疏漏，提供股東與利害關係人參考。</li> </ol>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已放置公司網站中。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訂定「社會責任管理手冊」，且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企業倫理道德與商業行為準則」公布於本公司網站中，內容均闡述本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執行方式。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我們所有的商業行為中。</p> <p>(二)本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訂定「商業道德行為業辦法」作為全體員工依循的具體指南，並於此辦法中明訂員工如違反規定時應接受之懲戒及其申訴方式，且透過教育訓練落實於公司內部管理。</p> <p>(三)在「商業道德行為業辦法」中規範：                      1. 禁止任何方式的行賄、索賄之行為。                      2. 不提供非合法政治獻金。                      3. 所有慈善捐贈或贊助均應合法。                      4. 員工不得主動或被動，向業務相關之第三方收取或提供現金、禮券、支票、股票、禮品或其他任何有價值之回扣、贈與或特殊待遇(包含用餐、旅遊或娛樂招待等)……等，不正當收益。</p>	<p>(一)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p>(二)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p>(三)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只與合法、有道德誠信的客戶及供應商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本公司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理念，由董事會不定期督導運作狀況。</p>	<p>(一)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p>(二)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三)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四)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之精神及原則訂定「社會責任管理手冊」、「企業倫理道德行為準則」、「企業倫理道德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已訂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依誠信經營之完全落實為作業辦法」完全落實在日常運作中。			(一)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對所有往來之供應商送交書面之「致本公司供應商備忘錄」，內容闡明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及實踐方式，亦載明本公司設置「道德委員會」為有關誠信經營之互動管道。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相關規章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2月23日

本公司民國一零五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零六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宋恭源



宋恭源

總經理：黃俊傑



黃俊傑

2. 委託會計師審查報告書：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5.06.21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依修訂後之作業辦法運作。
	承認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承認決議結果。
	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0.59元。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1. 已承認決議結果。 2. 現金股利發放日：105年9月8日。
	通過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	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已依修訂後之作業辦法運作。



董事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5.03.24	1.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 3.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4.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5.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6. 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並刪除「辦理委託書統計驗證作業程序」。 7. 本公司捐贈財團法人光寶文教基金會案。 8. 召開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均依規定公告申報，及依修訂後之辦法運作。
105.05.11	1.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均依規定公告申報。
105.08.10	1.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變更本公司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均依規定公告申報。
105.11.10	1.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稽核計畫。 2. 本公司一〇五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3.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均依規定公告申報。
106.02.23	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 3.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4.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6.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7. 召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均依規定公告申報，及依修訂後之辦法運作。
106.04.27	1. 本公司一〇六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3. 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作業程序」。 4.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均依規定公告申報，及依修訂後之辦法運作。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未達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內容及金額如下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 鄭欽宗	4,170	0	0	0	415	415	105.1.1~ 105.6.30	1.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2.移轉訂價報告、股東會年報複核等共 NT\$415 仟元
	蔡振財 趙永祥							105.7.1~ 105.12.31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日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原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事務所蔡振財及鄭欽宗會計師為之，因該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度，故改委由該所蔡振財會計師及趙永祥會計師兩位會計師續為之。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不適用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者：不適用。

###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5 日 停止過戶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大股東	光寶科技(股)公司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宋恭源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陳廣中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廖學福	0	0	782,000	0
董事代表人	曾煥雄 (106.03.10 就任)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邱輝欽 (106.03.10 卸任)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吳聖揚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趙晟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林華勳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金用周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昌邦	0	0	0	0
獨立董事	郭仁龍	0	0	0	0
獨立董事	邱德成	0	0	0	0
總經理	黃俊傑	0	0	0	0
協理	尤瑞麟	0	0	0	0
財務長	黃郁卿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 (二)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 原因(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0	無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 (三)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1)	質押變動 原因(註2)	變動 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 司、董事、監察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贖回) 金額
無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光寶科技(股)公司	60,757,310	33.87%	0	0%	0	0%	源泰投資(股)公司	母子公司	無
							宋恭源	董事長	無
							陳廣中	副董事長	無
							廖學福	新事業執行長	無
							宋明峰	事業群執行長	無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宋恭源	1	0%	0	0%	0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無
							林華勳	姻親二親等	無
							宋慧玲	直系血親一親等	無
							宋妍儀		無
							宋明峰		無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廣中	1	0%	0	0%	0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副董事長	無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學福	782,000	0.44%	0	0%	0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新事業執行長	無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曾煥雄	0	0%	0	0%	0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事業群執行長	無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聖揚	2,347	0%	0	0%	0	0%	無	無	無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趙晟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林華勳	0	0%	0	0%	0	0%	宋恭源	姻親二親等	無
光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金用周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陳金猷	2,297,000	1.28%	0	0%	0	0%	無	無	無
宋慧玲	2,277,000	1.27%	0	0%	0	0%	宋恭源	直系血親一親等	無
							宋妍儀	旁系血親二親等	無
							宋明峰	無	無
宋妍儀	1,370,000	0.76%	0	0%	0	0%	宋恭源	直系血親一親等	無
							宋慧玲	旁系血親二親等	無
							宋明峰	無	無

源泰投資(股)公司	1,152,676	0.64%	0	0%	0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母子公司	無
							宋恭源	董事長	無
源泰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宋恭源	1	0%	0	0%	0	0%	林華勳	姻親 二親等	無
							宋慧玲	直系血親 一親等	無
							宋妍儀		無
							宋明峰		無
朱定明	900,000	0.50%	0	0%	0	0%	無	無	無
花旗(台灣)託管 DFA之新興市場 核心證券	819,116	0.46%	0	0%	0	0%	無	無	無
廖學福	782,000	0.44%	0	0%	0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新事業 執行長	無
大通銀行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712,123	0.40%	0	0%	0	0%	無	無	無
宋明峰	690,000	0.38%	0	0%	0	0%	光寶科技(股)公司	事業群 執行長	無
							宋恭源	直系血親 一親等	無
							宋慧玲	旁系血親 二親等	無
							宋妍儀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持股比例係依總股數扣除庫藏股後計算。(即 189,383,816-10,000,000=179,383,816 股)

十、本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95,181,926	100.00	—	—	95,181,926	100.00
Lite-On Japan Ltd.	980,300	7.87	6,161,700	49.49	7,142,000	57.36

註：係公司個體報表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十一、一〇五年度董事與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一) 董事參與進修、訓練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宋恭源	105/11/11	105/11/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之財務決策	3
		105/08/05	105/08/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之內部人義務與資訊揭露研討	3
		105/07/27	105/07/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廣中	105/11/11	105/11/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之財務決策	3
		105/07/27	105/07/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金用周	105/12/07	105/12/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105/06/02	105/06/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張昌邦	105/11/14	105/11/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最新租稅議題趨勢解析	1.5
		105/08/09	105/08/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反避稅修法對公司之影響	1.5
		105/05/10	105/05/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評鑑制度說明	1.5
		105/03/22	105/03/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巴黎氣候協定對於企業的衝擊	1.5

獨立董事	郭仁龍	105/07/28	105/07/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開收購與防衛案例無可避免的法律戰	3
		105/05/26	105/05/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會對公司治理評鑑應有的認識與回應	3
		105/05/13	105/05/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之法律教戰守則	3
		105/04/15	105/04/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之董監法律責任	3
		105/03/08	105/03/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近來司法審判趨勢看內線交易重大消息的明確時點	3
獨立董事	邱德成	105/07/28	105/07/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開收購與防衛案例無可避免的法律戰	3
		105/05/27	105/05/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刑事風險管理	3

(二)經理人參與進修、訓練之情形

經理人	受訓課程 / 時數
黃郁卿	會計/審計/財務/公司治理/職業道德與法律責任 共 12 小時

十二、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證 照	人 數	
	財務	內部稽核
國際內部稽核師 (CIA)	1	1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3	
投信投顧業務員信託業業務人員	1	
產物保險業務員	2	
記帳士	1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 股本形成經過

####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0.10	10	100	1,000	100	1,000	創立股本	—	註1
90.12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299,000	—	註2
91.07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減資 150,000	—	註3
91.10	10	80,000	800,000	45,000	450,000	分割增資 300,000	300,000	註4
92.06	10	80,000	800,000	78,060	780,600	盈餘轉增資 330,600	—	註5
93.08	10	120,000	1,200,000	91,147	911,465	盈餘轉增資 130,865	—	註6
94.08	10	120,000	1,200,000	113,558	1,135,578	盈餘轉增資 224,113	—	註7
95.09	10	300,000	3,000,000	134,830	1,348,300	盈餘轉增資 212,722	—	註8
96.09	10	300,000	3,000,000	150,730	1,507,302	盈餘轉增資 159,002	—	註9
97.08	10	300,000	3,000,000	171,377	1,713,770	盈餘轉增資 206,468	—	註10
98.09	10	300,000	3,000,000	175,944	1,759,438	盈餘轉增資 45,668	—	註11
99.08	10	300,000	3,000,000	179,223	1,792,226	盈餘轉增資 32,788	—	註12
100.08	10	300,000	3,000,000	182,955	1,829,553	盈餘轉增資 37,327	—	註13
100.12	10	300,000	3,000,000	180,955	1,809,553	減資註銷股份 20,000	—	註14
101.08	10	300,000	3,000,000	184,564	1,845,643	盈餘轉增資 36,090	—	註15
102.08	10	300,000	3,000,000	187,706	1,877,057	盈餘轉增資 31,414	—	註16
103.08	10	300,000	3,000,000	189,384	1,893,838	盈餘轉增資 16,781	—	註17

- 註 1：核准日期及文號：90.10.26 經(○九○)商 90121318  
 註 2：核准日期及文號：90.12.31 經(○九○)商 09001521970  
 註 3：核准日期及文號：91.07.22 經授商字第 09101284750  
 註 4：核准日期及文號：91.10.29 經授商字第 09101427660  
 註 5：核准日期及文號：92.06.24 經授商字第 09201197310  
 註 6：核准日期及文號：93.08.16 經授商字第 09301154730  
 註 7：核准日期及文號：94.08.12 經授商字第 09401155260  
 註 8：核准日期及文號：95.09.06 經授商字第 09501200670  
 註 9：核准日期及文號：96.09.05 經授商字第 09601219870  
 註 10：核准日期及文號：97.08.22 經授商字第 09701212800  
 註 11：核准日期及文號：98.09.07 經授商字第 09801204090  
 註 12：核准日期及文號：99.08.20 經授商字第 09901190900  
 註 13：核准日期及文號：100.08.24 經授商字第 10001196060  
 註 14：核准日期及文號：100.12.16 經授商字第 10001281880  
 註 15：核准日期及文號：101.08.27 經授商字第 10101174340  
 註 16：核准日期及文號：102.08.26 經授商字第 10201174340  
 註 17：核准日期及文號：103.08.15 經授商字第 10301170630

## 2.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89,383,816	110,616,184	300,000,000	—

註：流通在外股份(上市)普通股股數內含庫藏股 10,000,000 股。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 (二) 股東結構

停止過戶日：106 年 4 月 15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股東結構					合計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人數	0	0	73	33,719	43	33,835
持有股數	0	0	63,027,731	112,074,826	4,281,259	179,383,816
持股比例	0%	0%	35.13%	62.48%	2.39%	100%
本公司無陸資持股						

註 1：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註 2：依總股數扣除庫藏股後統計。(即 189,383,816-10,000,000=179,383,816 股)

### (三)股權分散情形

#### 1. 普通股

停止過戶日：106年4月1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18,848	608,624	0.34%
1,000至 5,000	10,621	21,595,242	12.04%
5,001至 10,000	2,215	15,398,786	8.58%
10,001至 15,000	838	9,755,921	5.44%
15,001至 20,000	367	6,510,420	3.63%
20,001至 30,000	364	8,796,099	4.90%
30,001至 50,000	292	11,154,303	6.22%
50,001至 100,000	175	11,949,890	6.66%
100,001至 200,000	70	9,315,586	5.19%
200,001至 400,000	26	7,605,999	4.24%
400,001至 600,000	5	2,410,050	1.34%
600,001至 800,000	7	4,709,794	2.63%
800,001至 1,000,000	2	1,719,116	0.96%
1,000,001以上	5	67,853,986	37.83%
合計	33,835	179,383,816	100%

註：依總股數扣除庫藏股後統計。(即 189,383,816-10,000,000=179,383,816 股)

2. 特別股：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停止過戶日：106年4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757,310	33.87%
陳金猷		2,297,000	1.28%
宋慧玲		2,277,000	1.27%
宋妍儀		1,370,000	0.76%
源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52,676	0.64%
朱定明		900,000	0.50%
花旗(台灣)託管D F A之新興市場核心證券		819,116	0.46%
廖學福		782,000	0.44%
大通銀行託管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712,123	0.40%
宋明峰		690,000	0.38%

註：持股比例係依總股數扣除庫藏股後計算。(即 189,383,816-10,000,000=179,383,816 股)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年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註 8)
	目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28.35	20.10	18.85
	最 低		13.20	13.60	14.90
	平 均		20.75	16.18	16.78
每股 淨值 (註2)	分 配 前		23.78	21.97	20.77(註 8)
	分 配 後		23.20	(註 9)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84,692	179,384	179,384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0.79	(0.61)	(0.36)(註 8)
		調整後	0.79	(0.61)(註 9)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59	—(註 9)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26.27	(26.52)	—
	本利比(註6)		35.17	—(註 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2.84%	—(註 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公司融通所需資金提列部分為保留盈餘外，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本公司盈餘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2. 本年度擬決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636,292,361 元，因 105 年度為稅後淨損，經 106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擬定不配發股東現金股利。前述分配案尚待 106 年股東常會決議。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 106 年度因沒有無償配股之情形且無需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相關資訊並不適用。

##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稅前如有獲利者，應先保留以往年度累積虧損後，依下列比例以股票或現金提撥員工酬勞及以現金提撥董事酬勞：

員工(包括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十。

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前項提撥之條件及方式授權董事會決議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依過去經驗及考量經營現況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之。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係以董事會前一日收盤價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 因 105 年度為稅前淨損，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於 106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將於 106 年股東會報告。前述金額與 105 年財報認列費用一致，並無任何差異。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情事，故不適用。

###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實際分派情形	認列費用	差異
員工酬勞－股票	0	0	無
員工酬勞－現金	19,702,220	19,702,220	無
董事酬勞	1,313,480	1,313,480	無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業務內容	營業比重			
		104 年度		105 年度	
		銷售額	比例	銷售額	比例
機構零組件與外觀光學模組	汽車、3C、玩具...等之外觀光學機構零組件及按鍵輸入裝置的設計、製造與銷售	3,530,193	100%	2,387,732	100%

##### 2.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產品	目前之商品項目
外觀裝飾機構件 & 輸入裝置按鍵產品	3C 產業、車用按鍵、遙控器、音響、電腦鍵盤、穿戴式及外觀裝飾機構件、各式輸入裝置
模組產品	3C、汽車及玩具等模組產品，結合按鍵、軟性或硬性電路板、背光源(如 LED)及 IC 電路等整合性產品

#####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外觀光學機構件持續研發與功能更新。
- (2) 新式材料的開發應用於外觀機構件。
- (3) 各類環保無毒材料開發。
- (4) 精密模、治具開發。
- (5) 抗指紋、耐刮、防菌等塗料開發應用。
- (6) 玻璃材料應用、開發。
- (7) 各類薄膜複合材料開發。
- (8) 矽橡膠應用於醫材開發。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提供客製化的外觀光學機構設計與製造服務，相關產品更占本公司極大之營業比重，以下針對全球市場做概略說明。

#### (1) 3C 市場發展概況

全球 2016~2019 年 3C 裝置出貨狀況

(單位:百萬台)

裝置類型	2016	2017	2018	2019
傳統個人電腦 (桌上型+筆記型)	219	205	198	193
Ultramobile (頂級機種)	49	61	74	85
個人電腦總計	268	266	272	278
Ultramobile (平板及掀蓋式)	168	165	166	166
行動電話	1,888	1,893	1,920	1,937
總計	2,324	2,324	2,357	2,380

Source: Gartner (2017/January)

根據市調機構Gartner預估,106年全球3C裝置市場出貨量將會持平，數量維持在23億台。

在智慧手機的趨勢方面，智慧型手機的功能改進，加上價格下滑，持續帶動智慧型手機市場。新興市場在地品牌與中國業者積極透過訂價策略搶攻中低價位市場，導致消費者縮短升級周期改用平價智慧型手機。根據市調機構TrendForce資料，105年全球智慧型手機銷售量總計13.6億支，較104年增加4.7%，預估106年將可成長7.3%，達到14.6億支。

平板電腦趨勢方面，在已發展國家銷售已趨成熟，而且相對智慧手機，平板生命週期較長，加上手機的尺寸持續放大已取代小尺寸平板的地位，每代產品之間差異化空間少，預估106年平板電腦將呈衰退趨勢。

儘管整體平板市場狀況不佳，但IDC預期鍵盤與螢幕可拆卸的變型機種(detachable)將一枝獨秀、持續增長。



## (2) 3C 市場大廠概況

### 全球前十大智慧手機品牌廠排名

Rankings	2015 Company	Market Share	2016 Company	Market Share	2017 Company	Market Share (預測)
1	Samsung	24.7%	Samsung	22.8%	Samsung	22.6%
2	Apple	18.2%	Apple	15.3%	Apple	15.6%
3	Huawei	8.3%	Huawei	9.6%	Huawei	11.1%
4	Lenovo	5.4%	OPPO	7.2%	OPPO	8.5%
5	LG	5.2%	BBK/VIVO	6.0%	BBK/VIVO	7.1%
6	Xiaomi	5.2%	LG	5.5%	LG	5.5%
7	OPPO	3.8%	Xiaomi	3.7%	Xiaomi	3.8%
8	TCL	3.7%	Lenovo	3.7%	Lenovo	3.8%
9	BBK/VIVO	3.6%	TCL	3.7%	TCL	3.2%
10	ZTE	3.4%	ZTE	3.5%	ZTE	3.0%
	Others	18.5%	Others	18.9%	Others	15.9%
Shipment Total (Unit: M)	1,298.3		1,359.6		1,459.0	

Source : TrendForce, Jan 2017

在智慧手機產品領域，三星在 105 年仍穩坐全球手機市場龍頭，但市占率下滑，根據 TrendForce 調查，三星 105 年全球市占率有 22.8%，比 104 年的 24.7%，下滑了 1.9 個百分點；蘋果市占率衰退 2.9 個百分點，以 15.3% 市占率排名第二；華為 105 年出貨 1.31 億支，年成長約 21.3%，坐穩全球智慧型手機市場第三位；OPPO、VIVO 在成功的銷售策略、創新技術帶動下，躍居全球第四名及第五名。

根據 TrendForce 資料，105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為 13.6 億支，年成長 4.7%，其中來自中國地區的手機品牌合計出貨量為高達 6.29 億支，超越三星、蘋果加總的 5.19 億支，預期 106 年中國品牌智慧型手機出貨佔全球比重將接近五成。

### (3) 汽車市場發展概況

全球汽車市場 2017 年銷售預測

(單位:百萬台)

區域市場銷售量	2016	2017(預測)	YoY(%)
中國	28.0	28.5	1.9
北美	21.1	21.0	-0.06
西歐	15.8	16.0	1.0
南亞	7.9	8.3	5.9
日本/南韓	6.7	6.7	1.0
中東及非洲	4.8	4.8	0.6
中歐及東歐	4.0	4.1	4.5
南美	3.9	4.0	2.1
<b>總計</b>	<b>92.1</b>	<b>93.5</b>	<b>1.5</b>

Source : IHS Markit, Feb 2017

市調機構 IHS 預測，106 年全球輕型車銷售量將可達到 9,350 萬輛，比 105 年的 9,210 萬輛增長 1.5%。其中中國仍是最大的單一國家市場，預估可達 2,850 萬輛，年成長率 1.9%。北美和西歐等成熟市場仍是車市大宗，分別可達 2,100 萬輛和 1,600 萬輛。

不過，IHS 也指出，全球地緣政治崛起，北美與西歐包括領導人改變、貿易政策改變、英國脫歐等不確定因素，都使得全球車市將面臨 2008 年金融危機以來，風險與不確定因素最大的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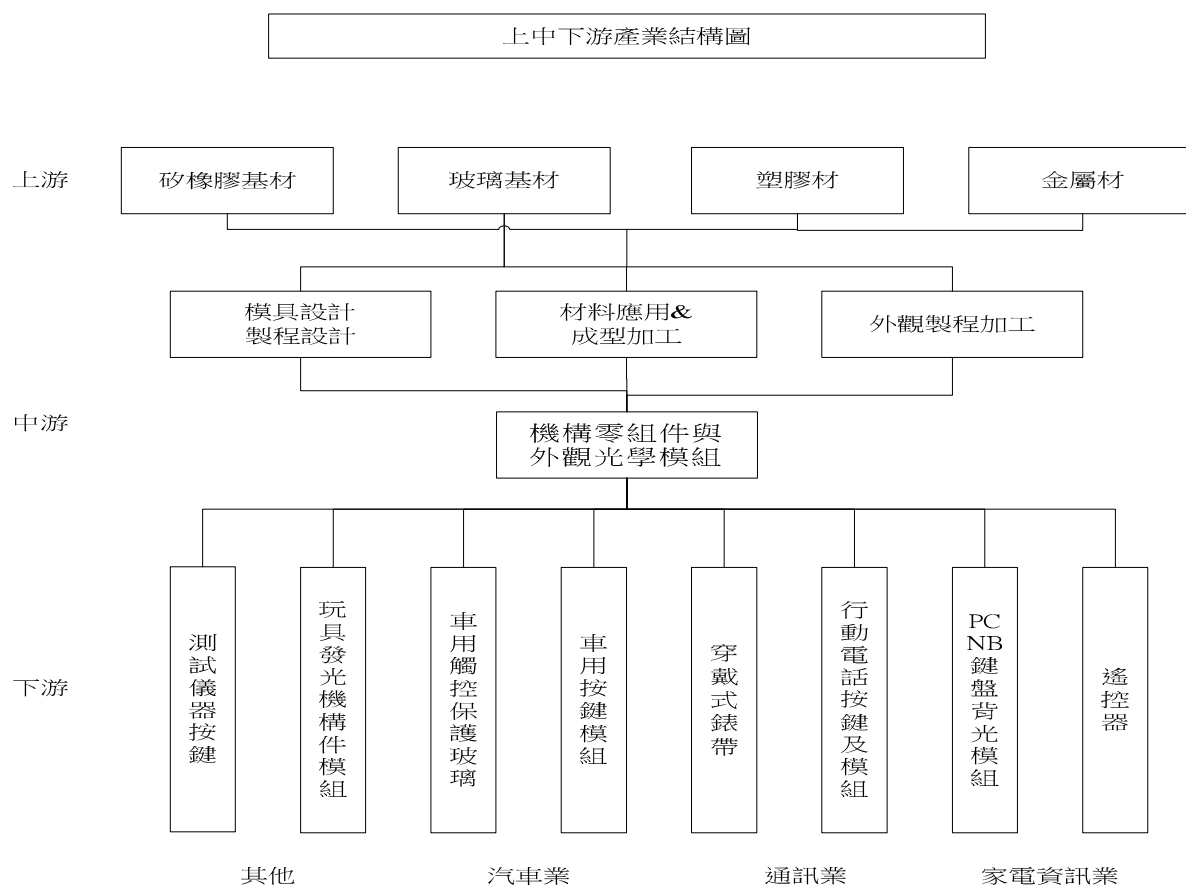
依車款類別分析，電池電動汽車 (BEV；不含 PHEV) 仍長期看好，但估計仍低於 100 萬輛左右的規模，僅占全球輕型車輛的 0.7%。歐洲柴油車銷售量則持續下滑，IHS 預估這只是開始而已，未來幾年下跌速度會越來越快，因為將實施實際駕駛測試 (RDE) 法規和更嚴苛的 EU6d 排放標準。

此外，根據 IHS 的車用顯示系統預測指出，2021 年 (民國 110 年) 全球車用顯示系統市場將可成長至 184 億美元規模，比 2016 年接近 100 億美元水準，成長將近一倍。主要的領導廠商包括 Continental、Visteon、Panasonic 等現有一線大廠，前十大業者約占七成，營業額共 65 億美元。

IHS 預測，未來會有更多新進業者亟欲加入這項成長中的市場，使顯示器尺寸變大、增加觸控功能等，例如新進者 LG 電子已打進 Mercedes-Benz 的 E 系列車款顯示器供應鏈。更多新進者將使得市場更加破碎分散。

車用顯示系統可分為中央顯示系統、儀表板與抬頭顯示器等，IHS 指出，2016 年仍以中央顯示系統為最大宗，營業額規模超過一半以上，儀表板則約占 42%，抬頭顯示器仍在發展起步階段，估計略低於 7%。

##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資料來源:閱暉

##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本公司設計生產各式按鍵產品及裝飾外觀機構件，均以通訊、資訊、消費性電子產品及汽車用產業應用為主，均供貨給全球一線廠商，未來本公司發展方向將有：

### (1) 產業面

目前，亞洲地區因生產成本較低，日系按鍵廠因日本手機廠減少幾乎已退出供應鏈，未來高比率之高單價按鍵產品可望繼續由亞洲按鍵廠掌控，亞洲小廠雖林立卻不易進入此領域，產銷秩序可望維持穩定。

### (2) 產品面

未來手機、平板電腦與車用多媒體裝置，將持續朝向輕薄短小，外型多樣化、多媒體相關應用、強調個人化特色、視覺焦點的外觀裝飾等方向發展，外觀機構件附加價值將隨之提升與更受重視，輕薄的金屬機構件、強化耐磨的保護玻璃需求也將持續提高。

### (3)技術面

透過核心技術不斷深化研究發展，結合各類材料、應用與外觀製程加工，更提供客製化技術服務予終端客戶，以滿足各產業外觀裝飾機構件的設計需求。

### (4)競爭情形

外觀裝飾機構件，面對中國供應鏈崛起，競爭日趨劇烈，成為現行主要競爭者，故本公司積極跨產業發展歐、美、日市場，並深化核心技術，朝高附加價值、精密化產品著墨，以建立長期的競爭門檻。

高係數的安全性需求及精確的密合技術，本公司具備長期供貨給國際汽車大廠的廠商經驗與通路關係，持續汽車產業相關產品開發、深耕。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研發費用	370,585	373,758	245,784	174,417	146,976
佔營收百分比	4.09%	5.44%	5.46%	4.94%	6.16%

###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一向注重研發與智慧財產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取得正式專利證書/專利號(不含失效、逾期、申請中或公告中之專利)之有效專利共計 103 項。目前已成功開發技術或產品計有塑膠與橡膠結合型按鍵第一至第十二代、金屬鏡面質感塗裝與印刷、低溫真空濺鍍塑膠金屬化、金屬與塑膠平面按鍵、無鎳製程產品(Ni-free)、超薄含 EL / LED+導光板之背光按鍵模組製造及設計、NB 鍵盤用薄型背光模組、多重顯示薄型背光模組、立體字體按鍵、薄膜與彈性體之模組化按鍵、QWERTY 按鍵、具段落功能之觸控按鍵、多重顯示按鍵模組、具有導光功能的一體式按鍵、漸層顏色外觀處理開發、ATO (客戶零庫存產品) " just in time concept"、liquid plastic 硬質體、多種 QWERTY keypad、Colorful NCVM Keypad、表面特殊塗裝、Cubic / Holographic Keypad、Ultra-Thin Plating Component、LGF as Assembly Keypad Base、1pcs LG with Separated Lighting Areas、Backside Printing ATO For Metallic Surface Color、UVPP IML Seamless、Gradient LGR、Assembly To Separate、Smart Touch Panel Keypad Module、雙面導光結構、金屬質感的塑膠件、Colorful Aluminium Anodizing、3D glass、玻璃材質保護貼、穿戴式裝置、各式材質背蓋、Dot View 智慧顯示保護套等產品。

同時，針對 RoHS、Green Product 等環保規範，本公司也都能符合規範與客戶要求，替環境的保護貢獻一己之力。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計畫	長期計畫
研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現有核心技術為基礎，開發具高附加價值之商品。</li> <li>◆ 持續強化核心技術能力。</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現有技術核心外，根據市場趨勢，建立發展新的核心技術與商品。</li> <li>◆ 結合市場趨勢與需求，開發跨產業應用之商品。</li> </ul>
行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現有核心技術為基礎，找尋新市場應用。</li> <li>◆ 建構業務發展平台與流程，配合產業資訊收集，持續找尋新市場商機。</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發揮全球專業分工精神，持續推展及建置全球行銷網，以提升本公司全球市場領先地位及各產品線之佔有率。</li> </ul>
生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滿足客戶之需求，彈性調配全球生產據點並有效調節，提升生產效率，並降低生產成本。</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導入自動化製程，減少人力需求。並建立全球彈性生產模式，以滿足客戶即時交貨與多樣化之需求。</li> </ul>
營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積極籌設全球營運總部，統籌企業內資源，發揮經營綜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穩健中尋求同業或異業之策略聯盟，以發展成為國際級企業集團為目標。</li> </ul>
財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發揮財務控管精神，配合並支持公司長短期發展需求，進行有關籌資計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配合公司營運規模及產業上下游整合發展，充實海內外籌資管道，厚植企業發展根基。</li> </ul>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收 入		47,576	1.35	98,634	4.13
外 銷 收 入	中國	1,602,113	45.38	829,673	34.75
	印度	-	-	38,923	1.63
	馬來西亞	188,982	5.35	175,286	7.34
	其他	1,691,522	47.92	1,245,216	52.15
外 銷 合 計		3,482,617	98.65	2,289,098	95.87
合 計		3,530,193	100.00	2,387,732	100.00

註：為全球合併資料。

##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生產手機按鍵及模組產品，在面臨手機大廠市佔率消長快速與市場成長率減緩的情況下，仍位居全球第一大供應商的地位。

未來將繼續開發高單價、高附加價值產品，如車用按鍵、車載保護玻璃、穿戴式產品…等。目前市占率雖然僅在個位數水準，但由於市場持續增長，未來可望進一步提升。

## 3.競爭利基

系統化研發能力與產品設計服務	本公司藉技術平台持續分享及 APQP 研發交流與 PLM 管理模式，不斷強化研發技術能力，佐以 PM 專案式領導機制的順利運作，以滿足客戶需求為導向，即時提供客戶 Total Solution 與一次購足服務，因此得以獲邀參與各產業外觀機構件產品的先期設計(Early Joint Design)，備受許多國際大廠青睞。
完善的生產據點	本公司前身(原旭麗)早於 83 年於大陸設廠生產，權衡整體生產成本，本公司妥善運用東南亞及大陸地區，結合台灣高階產品研發與生產，架構出完善之全球生產據點，台灣、大陸及馬來西亞等生產基地，陸續獲得 ISO 9000、ISO 14000、TS16949 及美國福特、克萊斯勒 Best Supplier 等品保認證。
全球的銷售通路	目前本公司於美國、歐洲、日本、東南亞及中國大陸紛設有綿密而深入當地之銷售通路，除就近提供客戶迅速、即時服務外，更逐步建立產品高品質、交期準確、價格合理之競爭優勢。
專業協同之供應鏈管理	VQM 管理模式，發揮中衛體系精神，積極協助本公司協力廠商，從事生產流程改善、擴大合作範圍以及有效提升協力廠品質，因此堅強而穩固的供應鏈管理(Supply Chain Management)已成為本公司重要的競爭利基之一。
經驗豐富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注重人才培育，經營團隊累計實務經驗均超過 10 年以上，合作默契與管理信念均彼此契合，可有效帶領公司穩健發展，朝向國際級外觀機構零組件專業大廠邁進。

####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有利因素

<p>智慧型手機穩定成長，市場仍舊十分巨大</p>	<p>智慧型手機在市售價格下滑和新一代通訊技術下，全球手機大廠每年皆固定推出智慧型手機，其中，以中國市場表現最為亮眼。</p> <p>中國品牌聯想、華為、小米也順勢而起，擠入全球前六大智慧手機品牌。隨著新興市場崛起，全球智慧型手機走向平價、高規格的態勢明顯，預期品牌大廠將大舉擴張低價產品線。</p>
<p>外觀裝飾機構件設計越受重視</p>	<p>隨消費者需求變化快速、個性化及多彩化的外觀要求，已使消費性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縮減，提供多樣式的操作應用及外觀需求變得更為重要，連帶也使外觀裝飾機構件與保護玻璃等設計需求越受重視。</p>
<p>車載娛樂系統市場持續成長</p>	<p>產品講求安全性、高功能性與精密度，及需搭配人體工學設計，考慮塑膠、橡膠、金屬與玻璃等多元材料的混用設計，和閃暉的外觀機構零組件能力不謀而合。</p>

##### (2)不利因素

<p>人、機介面多元化</p>	<p>按鍵係諸多電子產品之人、機介面，除按鍵外，目前尚有語音、手寫或觸控面板等替代性產品。但與一般產品相較之下，價格略顯高昂，手機產業需嚴密監控市場變化。</p>
<p>大陸勞工成本提升</p>	<p>中國大陸經濟快速成長，近年勞工基本薪資不斷調漲，再加上人民幣升值，使得整體大陸人事成本不斷提高，增加在大陸生產之成本。</p>
<p>大陸競爭者崛起</p>	<p>中國大陸 3C 品牌逐漸興起，帶動整體生產之配套供應鏈漸成熟，生產與品質管控能力逐漸提升，已嚴重衝擊零組件產業。</p>

### (3)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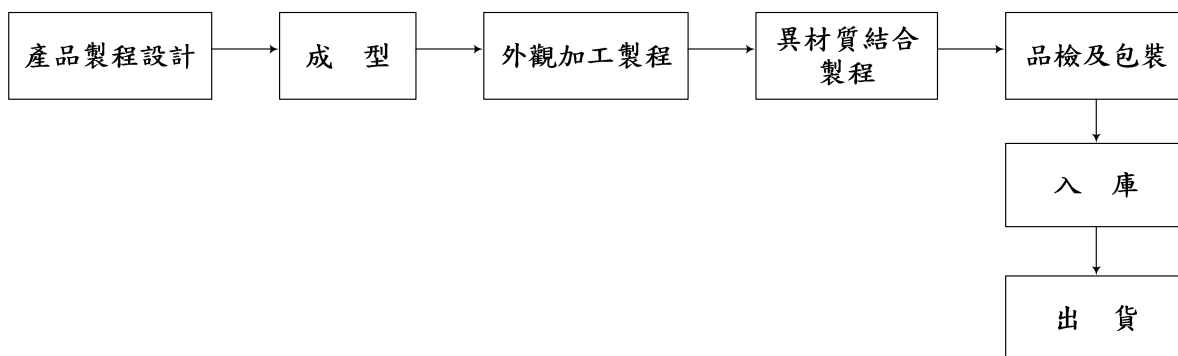
項目	說明
掌握產品發展趨勢 跨產業市場開發	<p>為確保企業發展長期競爭優勢，本公司除積極拓展外觀裝飾機構件產品應用於相關領域，以分散經營風險，亦積極掌握產業發展趨勢，以及早因應。</p> <p>本公司今年會固守現有的事業：手機按鍵和汽車中控板按鍵，同時發展與現有事業高相關跨領域產品線，如遊戲機手把按鍵、車載保護玻璃、玩具外觀光學機構模組、穿戴裝置配件等，並在現有客戶中開發新的產品，在公司穩定轉型過程，掌握機會發展，如智慧家庭、物聯網裝置等。</p>
自動化、少人化、彈性化生產體系	本公司持續提高自動化生產比重，提升製程能力，持續降低人力比重並提高生產素質，以因應大陸工資不斷調漲之衝擊。
建置中國大陸研發團隊 提升產品研發彈性	本公司致力於配合客戶生產差異化與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因應中國品牌崛起，為就近服務客戶的設計需求，提供即時快速的設計服務與生產彈性，本公司已在中國大陸建立新的研發團隊，以期提升整體研發效能。

### (二) 主要產品用途及產製流程

1.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可應用於 3C 產業、汽車及玩具產業等、外觀光學機構件與模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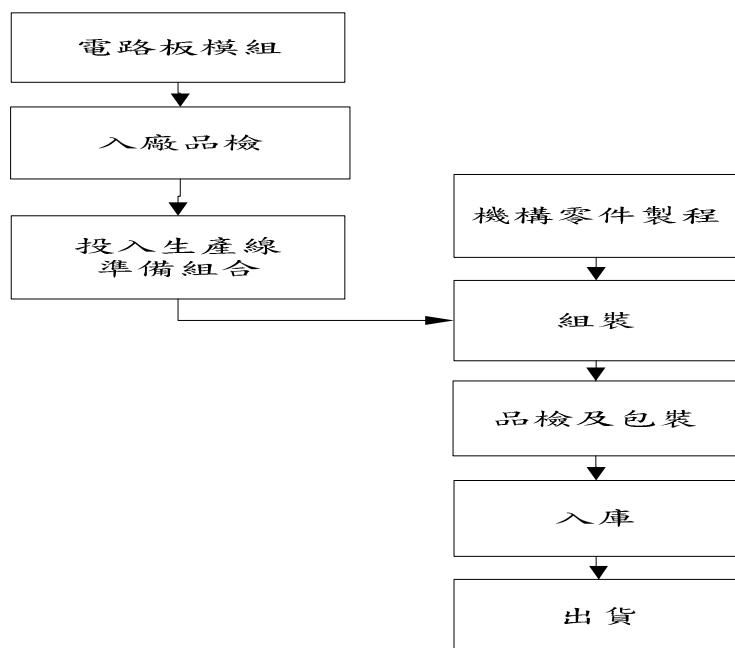
2. 產製流程分別為：

(1) 按鍵&外觀機構件





## (2) 模組產品



##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來源	供應情形
矽膠原料	日本、美國	良好
塑膠原料	日本、美國	良好
化工材油墨	台灣、日本	良好
玻璃原料	美國、日本	良好
金屬原料	日本、大陸	良好

#### (四) 主要進銷貨名單

#####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無	—	—	—	無	—	—	—	無	—	—	—

截至 106 年度第一季，本公司合併資訊中並無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812,293	23	無	B 客戶	404,850	17	無	D 客戶	117,059	22	無
2	B 客戶	670,448	19	無	A 客戶	386,845	16	無	C 客戶	81,204	15	無
3	C 客戶	359,801	10	無	C 客戶	368,341	15	無	B 客戶	58,935	11	無
4	其他	1,687,651	48	—	其他	1,227,696	52	—	其他	271,488	52	—
	銷貨淨額	3,530,193	100	—	銷貨淨額	2,387,732	100	—	銷貨淨額	528,686	100	—

變動原因說明：

1. 104 年、105 年及 106 年第一季因產品市場需求異動，故 A、B、D 客戶的銷貨淨額產生變動。

2. A 客戶已於 105 年年底將手機部門業務出售給 D 客戶，亦影響其銷貨淨額變動。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片(組)

生 產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 或 部 門 別)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機構零組件與 外觀光學模組		429,883	246,729	2,231,874	319,065	191,439	1,336,659
合 計		429,883	246,729	2,231,874	319,065	191,439	1,336,659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片(組)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 或 部 門 別)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機構零組件與 外觀光學模組		694	47,576	242,950	3,482,617	1,974	98,634	192,797	2,289,098
合 計		694	47,576	242,950	3,482,617	1,974	98,634	192,797	2,289,098

###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直接員工	1,888	1,486	1,645
	間接員工	794	712	707
	合計	2,682	2,198	2,352
平均年歲		31.11	31.99	31.79
平均服務年資		5.17	5.94	5.64
學歷分布比率 (%)	博士	—	—	—
	碩士	3.91	4.28	3.87
	大專	30.09	34.62	36.56
	高中	36.13	34.67	31.55
	高中以下	29.87	26.43	28.02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重大環境污染等情事。
- (二) 本公司並無任何環境污染狀況，其因生產所需之製程及原料的使用，均無產生污染之虞，且各生產作業之廢棄物均依環保署認可之合格清運商清運。
- (三) 為落實環保理念及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除遵循環境保護之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之環保要求外，並制定相關管理辦法，持續推行環保訓練藉以提升員工環保意識及觀念，使公司由產品設計開始，改善製程、嚴格要求，我們希望在符合顧客需求，同時兼顧減少環境危害的前提下，達成最佳的產品設計與製程善盡企業環保責任。
- (四) 針對「歐盟 RoHS 有毒物質管制規範」，本公司已於 93 年底成立產品有害物質減免(HSF)專案，從原料廠商的宣導與要求，材料的進料檢驗，產品製造過程的監控，一直到產品完成後由第三方檢測公司 SGS 的檢驗合格證明，確保本公司使用之原料與製造之產品都能符合歐盟及所有客戶群之 RoHS 有害物質管制之要求。
- (五) 2008 年起，針對歐盟新增管制物質 PFOA / PFOS 進行全廠產品與材料清查與控管，使所有原料與製造之產品都能確保不含該新增之有害物質；同年度也進行原材料鹵素(氯&溴)含量的清查，(鹵素主要來源在部分樹脂與色料中)，透過含鹵物質的禁用與無鹵材料的取代並導入量產，於隔年 2009 年完成所有含鹵原料的替代，符合客戶鹵素含量小於 900ppm 的要求，成為無鹵合格供應商。

## 五、勞資關係

- (一)本公司任何時候都以尊重的和公正的態度對待勞資關係，一向關心並重視員工福利，除依法提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遴選福利委員訂定年度計劃俾利辦理各項多采多姿的福利活動外，亦提供員工全方位的照顧-提供免費的年度健康檢查、加入健全的勞健保制度、由公司辦理員工團體保險計劃，多元化的福利措施-舉辦年終聯誼表揚大會、廠區設有員工餐廳及福利社，利潤與成果共享-股票或現金提撥員工酬勞，以豐富充實員工福利。本公司同時設有員工意見箱，以使員工與公司有更多的雙向溝通管道。
- (二)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生活，藉以提高在職期間服務精神，除延續已依勞基法訂定之「員工退休管理辦法」-舊制，明訂員工退休條件、退休金給付標準、退休申請及退休金給付事宜，依法成立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依「員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並以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存儲於法定金融機構。並於 94.7.1 起依照政府公佈之「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公司之「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辦法」，明訂退休金提撥(繳)標準及請領條件，並載明舊制、新制之銜接與轉換之權利行使。
- (三)人才是企業的命脈，本公司為培養優良的接班人，訂有完善之人才發展計劃及教育訓練講習，於每年依各單位之實際需求並配合年度預算之籌編，擬定全年度教育訓練計劃表。依照不同工作職能別，規劃各級主管之管理課程，並規定員工必須參加公司辦理之各項教育訓練及相關教育訓練機構研習，若因職務或工作上之需要，得申請或由直屬主管指定派外訓練。課程結束後員工需繳交心得報告或簡報，其成果將做為日後員工晉升的資格標準之一。105 年度訓練課程主要係針對六個標準差、QC 七大手法及專案管理、管理職能、CSER 等進行教育與研習，全年度總訓練費用約 103 萬，訓練總時數達 24,322 小時，參與訓練員工約 8,462 人次。
- (四)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之規範
- 本公司為維持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特依員工工作規則管理辦法，規範本公司及所屬員工應忠勤職守並遵從公司所有規章及相關法令，不得藉故推諉抗拒，另為加強勞資合作及意見交流，本公司除召開勞資會議外亦設立申訴管道及懲戒辦法，以增進勞資雙方的溝通及促進勞資關係和諧。此外，本公司並訂定「社會責任管理手冊」及「商業道德行為作業辦法」，作為全體員工所共同依循的道德倫理價值觀念，也是本公司的經營理念。

(五)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為建立安全衛生的管理體制並避免職業災害發生，本公司特訂定工業安全實施辦法及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透過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的不定期討論勞工安全事宜外，並加強安全教育的宣導及訓練，以推動員工自我防護制度，進而落實並創造一個優質安全衛生的文化。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的重要性，本公司特設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負責本公司勞工安全衛生的推動，並實施自動檢查。除定期進行各項機器設備維護，並落實依操作使用說明實施外，另為預防災變及使從業人員對安全衛生作業有所認識，本公司亦進行一般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使全體員工能了解各項法令規定並確實遵行之，同時教育與訓練員工對於防護設備之準備維持與使用，及事故的急救與通報。透過完整的規劃與宣導並徹底執行，降低所有員工潛在的職業災害風險，以期達到零災害目標。

(六)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且目前勞資和諧，亦無發生勞資糾紛之虞。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切結保密、不予揭露	切結保密、不予揭露	銷售本公司產品訂定交貨之機種、貨品、規格、交貨期間與數量等相關約定	無
中長期借款合同合約	台灣土地銀行等銀行團	102.02.18~107.02.18	總授信金額為新台幣 24 億元之中長期聯貸借款	應維持一定財務比例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 31日財務資 料(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重編後)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7,541,583	6,886,628	5,982,635	5,467,860	4,725,000	4,414,937
不動產、廠房 及 設 備		2,760,364	2,762,100	1,220,634	1,109,209	954,336	885,181
無形資產		17,513	10,640	10,138	4,773	331	1,214
其他資產		373,348	439,500	898,717	827,213	660,625	674,908
資產總額		10,692,808	10,098,868	8,112,124	7,409,055	6,340,292	5,976,24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747,141	2,051,740	1,642,438	1,399,290	1,340,826	2,147,091
	分配後	4,374,660	2,239,446	1,642,438	1,505,126	(註3)	-
非流動負債		598,386	1,788,236	1,666,121	1,608,984	1,057,556	101,67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345,527	3,839,976	3,308,559	3,008,274	2,398,382	2,248,769
	分配後	4,973,046	4,027,682	3,308,559	3,114,110	(註3)	-
歸屬於母公 司主之業 權 益		6,278,671	6,189,726	4,749,236	4,391,458	3,940,667	3,726,291
股本		1,845,643	1,877,057	1,893,838	1,893,838	1,893,838	1,893,838
資本公積		707,504	753,817	762,686	535,425	535,425	535,425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3,862,815	3,480,251	1,907,347	2,051,140	1,833,232	1,768,836
	分配後	3,216,840	3,279,406	1,907,347	1,945,304	(註3)	-
其他權益		(137,291)	78,601	185,365	145,709	(87,174)	(237,154)
庫藏股票		-	-	-	(234,654)	(234,654)	(234,654)
非控制權益		68,610	69,166	54,329	9,323	1,243	1,18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6,347,281	6,258,892	4,803,565	4,400,781	3,941,910	3,727,471
	分配後	5,719,762	6,071,186	4,803,565	4,294,945	(註3)	-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106年股東常會決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重編後)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9,052,543	6,865,096	4,502,520	3,530,193	2,387,732	528,686
營業毛利	2,263,226	1,299,594	236,869	570,308	257,305	65,089
營業損益	1,029,181	197,610	(700,149)	37,582	(194,567)	(40,3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3,485	162,241	(743,127)	136,319	63,259	(29,548)
稅前淨利	1,192,666	359,851	(1,443,276)	173,901	(131,308)	(69,93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866,805	264,567	(1,402,037)	101,383	(116,873)	(64,39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866,805	264,567	(1,402,037)	101,383	(116,873)	(64,3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20,480)	215,292	108,677	(42,252)	(236,162)	(150,0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6,325	479,859	(1,293,360)	59,131	(353,035)	(214,43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66,984	267,738	(1,385,220)	145,977	(109,202)	(64,39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79)	(3,171)	(16,817)	(44,594)	(7,671)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648,804	479,303	(1,278,523)	104,137	(344,955)	(214,37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2,479)	556	(14,837)	(45,006)	(8,080)	(63)
每股盈餘	4.68	1.43	(7.32)	0.79	(0.61)	(0.36)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重編後)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2,313,194	2,708,040	2,480,330	2,381,410	2,203,861
不動產、廠房 及 設 備		185,103	231,440	106,738	78,823	66,685
無形資產		13,324	6,278	4,862	338	-
其他資產		5,915,574	5,556,318	4,268,865	3,975,016	3,465,853
資產總額		8,427,195	8,502,076	6,860,795	6,435,587	5,736,3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68,059	543,446	463,817	453,118	755,845
	分配後	2,195,578	731,152	463,817	558,954	(註2)
非流動負債		580,465	1,768,904	1,647,742	1,591,011	1,039,8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48,524	2,312,350	2,111,559	2,044,129	1,795,732
	分配後	2,776,043	2,500,056	2,111,559	2,149,965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6,278,671	6,189,726	4,749,236	4,391,458	3,940,667
股本		1,845,643	1,877,057	1,893,838	1,893,838	1,893,838
資本公積		707,504	753,817	762,686	535,425	535,425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3,862,815	3,480,251	1,907,347	2,051,140	1,833,232
	分配後	3,216,840	3,279,406	1,907,347	1,945,304	(註2)
其他權益		(137,291)	78,601	185,365	145,709	(87,174)
庫藏股票		-	-	-	(234,654)	(234,654)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278,671	6,189,726	4,749,236	4,391,458	3,940,667
	分配後	5,651,152	6,002,020	4,749,236	4,285,622	(註2)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106年股東常會決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重編後)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3,297,071	2,512,687	1,105,473	1,222,040	759,372
營業毛利	614,205	432,139	119,418	244,649	133,631
營業損益	15,146	(91,232)	(210,829)	(29,148)	(93,7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51,086	399,693	(1,291,433)	187,582	(43,425)
稅前淨利	1,066,232	308,461	(1,502,262)	158,434	(137,13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866,984	267,738	(1,385,220)	145,977	(109,20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866,984	267,738	(1,385,220)	145,977	(109,2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8,180)	211,565	106,697	(41,840)	(235,7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8,804	479,303	(1,278,523)	104,137	(344,95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66,984	267,738	(1,385,220)	145,977	(109,20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648,804	479,303	(1,278,523)	104,137	(344,9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4.68	1.43	(7.32)	0.79	(0.61)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一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流 動 資 產		7,553,618	
基 金 及 投 資		229,449	
固 定 資 產		2,784,170	
無 形 資 產		42,798	
其 他 資 產		63,498	
資 產 總 額		10,673,533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3,715,298	
	分 配 後	4,342,817	
長 期 負 債		201,000	
其 他 負 債		357,21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273,508	
	分 配 後	4,901,027	
股 本		1,845,643	
資 本 公 積		718,396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904,838	
	分 配 後	3,258,863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20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37,735)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庫 藏 股 票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400,025	
	分 配 後	5,772,506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最近一年度合併財務資料(註1)
項 目	101 年度
營 業 收 入	9,052,543
營 業 毛 利	2,248,845
營 業 損 益	1,016,396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219,443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55,821)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1,180,018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856,844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非 常 損 益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本 期 損 益	856,844
每 股 盈 餘	4.67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一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 註 1 )	
		101 年 度	
流 動 資 產		2,310,869	
基 金 及 投 資		5,900,757	
固 定 資 產		203,740	
無 形 資 產		-	
其 他 資 產		24,336	
資 產 總 額		8,439,702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556,676	
	分 配 後	2,184,195	
長 期 負 債		201,000	
其 他 負 債		341,38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108,540	
	分 配 後	2,736,059	
股 本		1,845,643	
資 本 公 積		718,396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904,838	
	分 配 後	3,258,863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20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37,735)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庫 藏 股 票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331,162	
	分 配 後	5,703,643	

註 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最近一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3,297,071
營業毛利	605,075
營業損益	7,75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83,35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5,99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55,10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857,094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本期損益	857,094
每股盈餘	4.67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柯志賢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鄭欽宗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鄭欽宗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鄭欽宗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振財、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報表)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重編後)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64	38.02	40.79	40.60	37.83	37.6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51.62	291.34	530.03	541.81	523.87	432.5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1.26	335.65	364.25	390.76	352.39	205.62
	速動比率	187.24	310.17	342.65	371.38	339.01	197.35
	利息保障倍數	35.97	15.17	(53.65)	8.28	(4.73)	(11.4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6	3.94	3.97	4.46	5.04	5.81
	平均收現日數	132	93	92	82	72	63
	存貨週轉率(次)	12.42	16.32	14.31	13.95	14.39	17.2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2	4.67	4.85	4.16	4.31	5.26
	平均銷貨日數	29	22	26	26	25	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3.06	2.49	2.26	3.03	2.31	2.3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3	0.66	0.49	0.45	0.35	0.3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17	2.78	(15.16)	1.56	(1.42)	(0.97)
	權益報酬率(%)	13.47	4.25	(25.35)	2.20	(2.80)	(1.6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64.62	19.17	(76.21)	9.18	(6.93)	(3.69)
	純益率(%)	9.58	3.90	(31.14)	2.87	(4.89)	(12.18)
	每股盈餘(元)	4.68	1.42	(7.32)	0.79	(0.61)	(0.3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9.23	27.36	8.02	30.37	1.15	(14.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2.81	138.31	107.63	75.61	72.91	83.79
	現金再投資比率(%)	9.83	(0.62)	(0.57)	2.26	(1.21)	(5.0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4	6.71	(2.05)	29.93	(4.40)	(4.82)
	財務槓桿度	1.03	1.15	0.96	2.74	0.89	0.88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其原因說明如下：

1.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因稅前損益為淨損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係因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3. 總資產週轉率減少：同 2.說明。
4. 資產報酬率(%)減少：係扣除利息費用前之稅前損益為淨損所致。
5. 權益報酬率(%)減少：係為稅後損益為淨損所致。
6.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係為稅前損益為淨損所致。
7. 純益率(%)減少：同 5.說明。
8. 每股盈餘(元)減少：同 5.說明。
9.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係為 10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
10.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同 9.說明。
11. 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為營業利益為損失。
12. 財務槓桿度減少：同 11.說明。



##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重編後)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50	27.20	30.78	31.76	31.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3,705.58	3,438.74	5,993.16	7,589.75	7,468.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7.52	498.31	534.76	525.56	291.58
	速動比率	144.06	490.84	526.48	509.90	290.26
	利息保障倍數	40.40	14.56	(60.34)	7.64	(4.9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3	4.66	2.65	3.38	3.36
	平均收現日數	120	78	138	108	109
	存貨週轉率(次)	21.45	68.92	35.19	22.37	20.8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26	5.83	2.84	2.91	2.63
	平均銷貨日數	17	5	10	16	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17.67	12.06	6.54	13.17	10.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5	0.30	0.14	0.18	0.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38	3.39	(17.77)	2.49	(1.48)
	權益報酬率(%)	13.63	4.29	(25.33)	3.19	(2.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 比率(%)	57.77	16.43	(79.32)	8.37	(7.24)
	純益率(%)	26.30	10.66	(125.31)	11.95	(14.38)
	每股盈餘(元)	4.68	1.42	(7.32)	0.79	(0.6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8.14	151.93	38.92	35.52	37.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8.96	118.74	77.11	73.98	79.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5)	2.40	(0.11)	(1.03)	3.2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6.10	(5.02)	(1.07)	(7.75)	(1.34)
	財務槓桿度	(1.27)	0.80	0.90	0.55	0.80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達百分之二十，其原因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減少：係因長借 480,000 仟元於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分類至流動負債，故流動負債增加。
2. 速動比率(%)減少：同 1.說明。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係因稅前損益為淨損所致。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減少：主要係因銷貨淨額減少。
5. 總資產週轉率(次)減少：同 4.說明。
6. 資產報酬率(%)減少：係扣除利息費用前之稅前損益為淨損所致。
7. 權益報酬率(%)減少：係稅後損益為淨損所致。
8.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係稅前損益為淨損所致。
9. 純益率(%)減少：同 8.說明。
10. 每股盈餘(元)減少：同 8.說明。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係為 105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現金股利發放減少。
12.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為營業損失。
13. 財務槓桿度增加：同 12.說明。

財務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分析(註1)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0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37.0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03.31
	速動比率		189.53
	利息保障倍數		35.6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9
	平均收現日數		131
	存貨週轉率(次)		12.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8
	平均銷貨日數		2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0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1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2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63.94
	純益率(%)		9.47
	每股盈餘(元)		4.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6.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4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77
	財務槓桿度		1.03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9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3,206.1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8.45
	速動比率		145.04
	利息保障倍數		39.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4
	平均收現日數		120
	存貨週轉率(次)		21.5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27
	平均銷貨日數		1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6.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2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3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7.17
	純益率(%)		26.00
	每股盈餘(元)		4.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8.8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6.3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0.08
	財務槓桿度		(0.40)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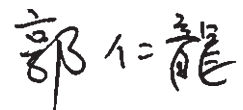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之議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振財、趙永祥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之四條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鑑察。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郭仁龍



中 華 民 國 一〇六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 恭 源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2 月 23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

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

根據會計準則，管理階層需定期進行資產減損測試，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 105 年度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提列減損損失 68,138 仟元，本會計師關注此事項係因該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對於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管理階層在確認是否需認列該減損損失又涉及重大判斷，因是，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減損損失評估合理性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評估進行測試之說明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是否依內部控制程序定期評估投資之相關效益，以確保期末投資是否已進行適當之評價。
2. 評估管理階層提供之投資報告針對該被投資公司之經營能力、獲利及財務結構及評估產業現況、未來發展趨勢相關資料是否足夠及可靠。
3. 取得並覆核該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董事會議事錄及股東會資料等推論管理階層對於該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之認列合理性。

根據上述所取得之審計證據，本會計師用以評估管理階層是否遵行會計準則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之相關之規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已揭露於財務報表附註四，其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已揭露於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八。

#### 存貨減損

本會計師關注此事項係因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涉及重大判斷，特別是關於手機按鍵存貨過時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的估計。

本會計師針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進行測試之說明如下：

1. 依照本會計師對其業務及產業的瞭解，及取得管理階層是否依內部控制對正常品及呆滯品之存貨進行適當之控管。

2. 測試期末存貨的帳面價值，透過抽樣取得最近期之進貨及銷售資料以驗證其是否以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藉由重新計算以測試期末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評估其評價基礎之適當性，以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之合理性。
3. 取得存貨庫齡狀況及比較歷史提列備抵數與實際存貨報廢之情形，評估公司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會計政策的適當性。並參與年底存貨盤點，於存貨盤點時評估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存貨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存貨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已揭露於財務報表附註四，其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已揭露於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十一。

#### **其他查核事項**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振 財



蔡 振 財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 永 祥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2 月 23 日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404,577	54		\$ 4,031,435	5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216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九)	788,249	12		433,949	6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十)	281,998	5		614,434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七)	10,787	-		40,947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43,111	1		53,613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15,876	-		22,15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986	-		-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112,435	2		183,727	3	
1410	預付款項	66,981	1		87,38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725,000</u>	<u>75</u>		<u>5,467,860</u>	<u>74</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八)	40,734	-		106,465	1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95	-		9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70,859	1		71,59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四)	954,336	15		1,109,209	1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429,790	7		499,950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331	-		4,7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71,339	1		42,056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6,208	-		6,69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41,600	1		100,35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615,292</u>	<u>25</u>		<u>1,941,195</u>	<u>2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6,340,292</u>	<u>100</u>		<u>\$ 7,409,05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310	-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	4,644	-		12,27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	372,476	6		600,103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6,792	-		37,84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27	-		2,805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八)	388,744	6		594,526	8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6,034	-		12,662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七)	480,000	8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1,599	1		139,074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40,826</u>	<u>21</u>		<u>1,399,290</u>	<u>1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七)	960,000	15		1,440,000	2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	70,148	1		63,420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四)	814	-		99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6,594	1		104,57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57,556</u>	<u>17</u>		<u>1,608,984</u>	<u>22</u>	
2XXX	負債總計	<u>2,398,382</u>	<u>38</u>		<u>3,008,274</u>	<u>41</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93,838	30		1,893,838	25	
3200	資本公積	535,425	8		535,425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9,766	18		1,095,168	15	
3350	未分配盈餘	723,466	11		955,972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833,232	29		2,051,140	28	
3400	其他權益	(87,174)	(1)		145,709	2	
3500	庫藏股票	(234,654)	(4)		(234,654)	(3)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3,940,667</u>	<u>62</u>		<u>4,391,458</u>	<u>59</u>	
36XX	非控制權益	1,243	-		9,323	-	
3XXX	權益總計	<u>3,941,910</u>	<u>62</u>		<u>4,400,781</u>	<u>5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6,340,292</u>	<u>100</u>		<u>\$ 7,409,05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黃俊傑

會計主管：黃郁卿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七）	\$ 2,387,732	100	\$ 3,530,19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及二七）	( 2,130,427)	( 89)	( 2,959,885)	( 84)
5900	營業毛利	<u>257,305</u>	<u>11</u>	<u>570,308</u>	<u>1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 77,298)	( 3)	( 102,333)	( 3)
6200	管理費用	( 227,598)	( 10)	( 255,976)	(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46,976)	( 6)	( 174,417)	(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451,872)	( 19)	( 532,726)	( 15)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 194,567)	( 8)	<u>37,582</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七）	104,272	4	99,642	3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48,410	2	78,658	2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五）	( 68,138)	( 3)	( 21,000)	-
7050	財務成本	( 22,927)	( 1)	( 23,873)	(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1,642</u>	<u>-</u>	<u>2,892</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3,259</u>	<u>2</u>	<u>136,319</u>	<u>4</u>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 131,308)	( 6)	173,901	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三）	<u>14,435</u>	<u>1</u>	( 72,518)	( 2)
8200	本年度淨利（淨損）	( 116,873)	( 5)	<u>101,383</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3,390)	-	(\$ 2,653)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	-	( 4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附註 二三)	520	-	516	-
8310		( <u>2,870</u> )	-	( <u>2,184</u>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81,049)	( 12)	( 48,176)	( 1)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	48	-	( 1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二三)	47,709	2	8,120	-
8360		( <u>233,292</u> )	( <u>10</u> )	( <u>40,068</u> )	( <u>1</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u>236,162</u> )	( <u>10</u> )	( <u>42,252</u> )	( <u>1</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353,035</u> )	( <u>15</u> )	\$ <u>59,131</u>	<u>2</u>
8600	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09,202)	( 5)	\$ 145,977	4
8620	非控制權益	( <u>7,671</u> )	-	( <u>44,594</u> )	( <u>1</u> )
		(\$ <u>116,873</u> )	( <u>5</u> )	\$ <u>101,383</u>	<u>3</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44,955)	( 15)	\$ 104,137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u>8,080</u> )	-	( <u>45,006</u> )	( <u>1</u> )
		(\$ <u>353,035</u> )	( <u>15</u> )	\$ <u>59,131</u>	<u>2</u>
	每股盈餘(淨損)(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u>0.61</u> )		\$ <u>0.79</u>	
9810	稀 釋	(\$ <u>0.61</u> )		\$ <u>0.7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黃俊傑



會計主管：黃郁卿







國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盈	餘	其	業	主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額
A1	104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89,384	\$ 1,893,838	\$ 762,686	\$ 1,095,168	\$ 801,532	\$ 185,286	\$ 79						\$ 4,738,589	\$ 54,329			\$ 4,792,918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0,647	-	-						10,647	-			10,647		
A5	104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餘額	189,384	1,893,838	762,686	1,095,168	812,179	185,286	79						4,749,236	54,329			4,803,565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227,261)	-	-	-	-	-						( 227,261)	-			( 227,261)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145,977	-	-						145,977	( 44,594)			101,383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84)	( 39,644)	( 12)						( 41,840)	( 412)			( 42,252)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3,793	( 39,644)	( 12)						104,137	( 45,006)			59,131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234,654)	-			( 234,654)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89,384	1,893,838	535,425	1,095,168	955,972	145,642	67						4,391,458	9,323			4,400,781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14,598	( 14,598)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05,836)	-	-						( 105,836)	-			( 105,836)		
D1	105 年度淨損	-	-	-	-	( 109,202)	-	-						( 109,202)	( 7,671)			( 116,873)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870)	( 232,931)	48						( 235,753)	( 409)			( 236,162)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2,072)	( 232,931)	48						( 344,955)	( 8,080)			( 353,035)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89,384	\$ 1,893,838	\$ 535,425	\$ 1,109,766	\$ 723,466	( \$ 87,289)	\$ 115						\$ 3,940,667	\$ 1,243			\$ 3,941,91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黃傑傑



會計主管：黃郁卿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淨利	(\$ 131,308)	\$ 173,901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3,336	207,028
A20200	攤銷費用	4,710	9,996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48,781)	( 67,54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利益	( 1,195)	( 2,108)
A20900	財務成本	22,927	23,873
A21200	利息收入	( 68,250)	( 83,857)
A21300	股利收入	( 2,219)	( 2,59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 1,642)	( 2,89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12,982	( 25,19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8,138	21,000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4,422	4,03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749	1,660
A31130	應收票據	-	6,082
A31150	應收帳款	348,389	226,21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160	116,68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3,007	( 18,65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278	1,852
A31200	存 貨	66,870	52,890
A31230	預付款項	20,404	26,818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937)
A32130	應付票據	( 7,632)	( 9,286)
A32150	應付帳款	( 227,627)	( 184,97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 3,68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183,913)	( 29,21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6,628)	2,873
A32200	負債準備	( 2,578)	( 4,4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77,475)	\$ 12,77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3,338</u>	<u>( 3,449)</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7,462	448,88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7,473	87,73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063	2,59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2,932)	( 23,91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 59,599)</u>	<u>( 90,397)</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467</u>	<u>424,89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3,166,301)	( 433,949)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2,832,338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63)	( 3,158)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	768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129,50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3,855)	( 141,08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0,386	36,167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82	( 5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u>( 921)</u>	<u>( 95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380,734)</u>	<u>( 412,75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176)	1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05,836)	( 227,261)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 234,65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06,012)</u>	<u>( 461,90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155,579)</u>	<u>( 6,274)</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626,858)	( 456,03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031,435</u>	<u>4,487,472</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404,577</u>	<u>\$ 4,031,4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黃俊傑



會計主管：黃郁卿



##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90 年 10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並於 93 年 3 月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模具製造、橡(塑)膠製品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與旭麗股份有限公司於 91 年 3 月 27 日訂定分割計畫書，約定概括承受旭麗股份有限公司橡膠事業部，此計劃經 91 年 5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並於 91 年 9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以 91 年 10 月 1 日為移轉基準日，由本公司概括承受該部門之營業、資產及負債。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

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 4.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合併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前述修正於 106 年開始適用時，將追溯自 105 年 1 月 1 日適用，所產生之初始調整認列於該日淨確定福利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保留盈餘。

## 5.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佈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

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

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24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



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

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二)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

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持續虧損，經評估投資價值可回收性業已減損，因而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公司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金額分別為 68,138 仟元及 21,000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四)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43	\$ 66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980,529	1,736,89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1,423,105</u>	<u>2,293,874</u>
	<u>\$ 3,404,577</u>	<u>\$ 4,031,43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8.50%	0.01%~6.4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216</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遠期外匯合約	<u>\$ 310</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 仟元 )	
<u>105年12月31日</u>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兌馬幣	2017.01.10~ 2017.03.08	USD 1,421/ MYR	6,331
	歐元兌馬幣	2017.01.25~ 2017.02.24	EUR 150/ MYR	707
<u>104年12月31日</u>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兌馬幣	2016.01.08~ 2016.03.08	USD 1,180/ MYR	5,099
	歐元兌馬幣	2016.02.25	EUR 50/ MYR	240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1,165	\$ 79,303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u>29,569</u>	<u>27,162</u>
	<u>\$ 40,734</u>	<u>\$106,465</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40,734</u>	<u>\$106,465</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分別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累計減損損失金額138,300仟元及70,162仟元，主要係因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持續虧損，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故將帳面金額與可回收金額差額認列減損損失。

##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受限制資產(一)	\$779,462	\$424,399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及三)	<u>8,787</u>	<u>9,550</u>
	<u>\$788,249</u>	<u>\$433,949</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及三)	<u>\$ 95</u>	<u>\$ 99</u>

(一) 受限制資產主要係子公司向銀行承作保證收益型存款產品，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合約期間內不得支取或使用。

(二)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2.25%~8.75%及2.625%~8.75%。

(三)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 十、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86,040	\$637,45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87	40,947
減：備抵呆帳	( <u>4,042</u> )	( <u>23,023</u> )
	<u>\$292,785</u>	<u>\$655,381</u>

###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90天。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240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240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1天至24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已逾期及未逾期但已減損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均已提列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89,669	\$ 652,689
1-60 天	3,020	2,554
61-210 天	4,138	1,688
211-240 天	-	381
241 天以上	-	21,092
合 計	<u>\$ 296,827</u>	<u>\$ 678,40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應 收 帳 款		其 他 應 收 款		合 計	應 收 帳 款		其 他 應 收 款		合 計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期初餘額	\$ 20,610	\$ 2,413	\$ 34,689	\$ 204	\$ 57,916	\$ 100,579	\$ 5,719	\$ 22,923	\$ 1,901	\$ 131,122
加：本期提列（迴 轉）呆帳費用	( 16,213)	260	( 33,373)	545	( 48,781)	( 79,201)	1,246	11,952	( 1,539)	( 67,542)
減：本年度實際沖 銷	-	( 2,113)	-	-	( 2,113)	-	( 4,255)	-	-	( 4,255)
外幣換算差額	( 936)	21	( 1,309)	( 33)	( 2,257)	( 768)	( 297)	( 186)	( 158)	( 1,409)
期末餘額	<u>\$ 3,461</u>	<u>\$ 581</u>	<u>\$ 7</u>	<u>\$ 716</u>	<u>\$ 4,765</u>	<u>\$ 20,610</u>	<u>\$ 2,413</u>	<u>\$ 34,689</u>	<u>\$ 204</u>	<u>\$ 57,916</u>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收回已提列備抵呆帳，以致帳列沖轉呆帳費用為(48,781)仟元及(67,542)仟元。

#### 十一、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原 料	\$ 24,687	\$ 30,795
物 料	408	748
在 製 品	22,364	25,542
製 成 品	64,855	126,058
在途存貨	121	584
	<u>\$ 112,435</u>	<u>\$ 183,727</u>

105 及 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回升）及報廢損失金額分別為(6,403)仟元、4,422 仟元及(59,261)仟元、4,033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合併公司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所致。

## 十二、子公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母公司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橡(塑)膠製品及電腦週邊之製造	100%	100%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矽膠、按鍵及其他電腦附件之製造	100%	100%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閩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imited	從事研發、生產組裝、銷售通訊及汽車電子相關產品	100%	100%
閩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汽車音響相關零配件、鎂鋁合金零配件及橡膠零配件等橡膠產品之產銷業務	100%	100%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從事生產經營各式芯軸及橡膠製品、塑膠製品、滾輪組件、橡塑料模具、激光器、音圈馬達、觸控模組、塑膠視窗組件及玻璃視窗組件之產銷業務	100%	100%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各類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及新型電子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傳感器)，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60%	60%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關聯企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Lite-On Japan Ltd.	<u>\$ 70,859</u>	<u>\$ 71,595</u>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Lite-On Japan Ltd.	7.87%	7.87%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1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Lite-On Japan Ltd.	<u>\$ 54,574</u>	<u>\$ 68,411</u>

合併公司經管理階層判斷對 Lite-On Japan 具有重大影響力，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 Lite-On Japan Ltd.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26,250	\$ 1,776,922
非流動資產	211,277	224,007
流動負債	( 1,092,197)	( 1,215,939)
非流動負債	( 18,703)	( 49,012)
權益	<u>\$ 726,627</u>	<u>\$ 735,978</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7.87%	7.87%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57,209	\$ 57,945
商譽	<u>13,650</u>	<u>13,650</u>
投資帳面金額	<u>\$ 70,859</u>	<u>\$ 71,595</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3,751,221</u>	<u>\$ 4,827,803</u>
本期淨利	\$ 20,861	\$ 36,731
其他綜合損益	( 28,062)	( 8,330)
綜合損益總額	<u>(\$ 7,201)</u>	<u>\$ 28,401</u>
收取之股利	<u>\$ 844</u>	<u>\$ -</u>

###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物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b>成本</b>									
104年1月1日餘額	\$ 51,802	\$ 1,110,267	\$ 2,292,928	\$ 231,612	\$ 19,056	\$ 439,185	\$ 155,910	\$ 193,993	\$ 4,494,753
增 添	-	680	90,369	4,514	725	7,491	3,724	2,281	109,784
處 分	-	-	( 597,967)	( 51,818)	( 1,696)	( 137)	( 6,166)	( 8,061)	( 665,845)
淨兌換差額	( 6,579)	( 34,427)	( 55,950)	( 3,612)	( 851)	( 3,484)	( 4,551)	( 1,501)	( 110,95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5,223</u>	<u>\$ 1,076,520</u>	<u>\$ 1,729,380</u>	<u>\$ 180,696</u>	<u>\$ 17,234</u>	<u>\$ 443,055</u>	<u>\$ 148,917</u>	<u>\$ 186,712</u>	<u>\$ 3,827,737</u>
<b>累積折舊及減損</b>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40,436	\$ 1,955,777	\$ 192,216	\$ 13,117	\$ 344,708	\$ 141,337	\$ 186,528	\$ 3,274,119
處 分	-	-	( 587,302)	( 51,640)	( 1,696)	( 124)	( 6,053)	( 8,059)	( 654,874)
折舊費用	-	43,583	86,276	13,105	2,211	19,049	6,192	3,777	174,193
淨兌換差額	-	( 14,447)	( 48,411)	( 3,087)	( 660)	( 2,739)	( 4,151)	( 1,415)	( 74,91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69,572</u>	<u>\$ 1,406,340</u>	<u>\$ 150,594</u>	<u>\$ 12,972</u>	<u>\$ 360,894</u>	<u>\$ 137,325</u>	<u>\$ 180,831</u>	<u>\$ 2,718,528</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5,223</u>	<u>\$ 606,948</u>	<u>\$ 323,040</u>	<u>\$ 30,102</u>	<u>\$ 4,262</u>	<u>\$ 82,161</u>	<u>\$ 11,592</u>	<u>\$ 5,881</u>	<u>\$ 1,109,209</u>
<b>成本</b>									
105年1月1日餘額	\$ 45,223	\$ 1,076,520	\$ 1,729,380	\$ 180,696	\$ 17,234	\$ 443,055	\$ 148,917	\$ 186,712	\$ 3,827,737
增 添	-	-	71,168	4,482	-	32,337	4,943	193	113,123
處 分	-	-	( 190,264)	( 4,972)	( 1,284)	( 9,662)	( 14,667)	( 27,457)	( 248,306)
淨兌換差額	( 2,089)	( 69,418)	( 111,571)	( 7,632)	( 956)	( 36,408)	( 7,195)	( 12,855)	( 248,12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3,134</u>	<u>\$ 1,007,102</u>	<u>\$ 1,498,713</u>	<u>\$ 172,574</u>	<u>\$ 14,994</u>	<u>\$ 429,322</u>	<u>\$ 131,998</u>	<u>\$ 146,593</u>	<u>\$ 3,444,430</u>
<b>累積折舊及減損</b>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469,572	\$ 1,406,340	\$ 150,594	\$ 12,972	\$ 360,894	\$ 137,325	\$ 180,831	\$ 2,718,528
處 分	-	-	( 144,222)	( 4,629)	( 722)	( 9,662)	( 14,024)	( 24,258)	( 197,517)
折舊費用	-	42,091	70,952	10,093	1,667	11,116	4,422	1,411	141,752
淨兌換差額	-	( 27,794)	( 90,218)	( 5,823)	( 737)	( 28,910)	( 6,519)	( 12,668)	( 172,669)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83,869</u>	<u>\$ 1,242,852</u>	<u>\$ 150,235</u>	<u>\$ 13,180</u>	<u>\$ 333,438</u>	<u>\$ 121,204</u>	<u>\$ 145,316</u>	<u>\$ 2,490,094</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43,134</u>	<u>\$ 523,233</u>	<u>\$ 255,861</u>	<u>\$ 22,339</u>	<u>\$ 1,814</u>	<u>\$ 95,884</u>	<u>\$ 10,794</u>	<u>\$ 1,277</u>	<u>\$ 954,336</u>

因部分產品受生命週期之影響，合併公司用於生產該產品之相關設備等未來因產能不足而閒置，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致合併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382,042仟元及397,046仟元。105年度因處分部分設備及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致合併公司累計減損金額減少15,004仟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45年
機電動力及隔間工程	3至2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試驗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4至5年
租賃改良	5至10年
辦公設備	3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20年

####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u>已完工投資性 不動產</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733,478
淨兌換差額	(    5,81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27,664</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96,448
折舊費用	32,835
淨兌換差額	(    1,56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7,714</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99,950</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727,664
淨兌換差額	(    58,16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69,502</u>

(接次頁)

(承前頁)

	<u>已完工投資性 不動產</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27,714
折舊費用	31,584
淨兌換差額	( <u>19,586</u>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39,712</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429,79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20年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無錫中證資產評估事務所有限公司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進行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評價所得公允價值為569,278仟元。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 十六、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9,210	\$ 63,123
土地使用權	31,089	34,626
其他	<u>1,301</u>	<u>2,609</u>
	<u>\$ 41,600</u>	<u>\$ 100,358</u>

#### 十七、借 款

##### 長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母公司信用借款	\$ 1,440,000	\$ 1,440,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480,000</u>	<u>-</u>
長期借款	<u>\$ 960,000</u>	<u>\$ 1,440,000</u>

土地銀行聯貸案，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畫所需資金之長期信用借款，借款額度新台幣 2,400,000 仟元，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皆已動用新台幣 1,440,000 仟元，採浮動利率計息(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5856% 及 1.5958%~1.5962%)。借款期間自 102 年 2 月 18 日至 107 年 2 月 18 日，自 106 年 8 月 18 日起，首次清償 480,000 仟元，並於 107 年 2 月 18 日清償剩餘本金餘額 960,000 仟元。

依上述借款合同規定（以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

- (一) 流動比率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 (二) 現金調整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加或有負債扣除現金後除以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100%（含）以下。
- (三)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 4 倍（含）以上。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度違反聯貸銀行長期借款之特定條款，該特定條款主係與合併公司之利息保障倍數有關，該借款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帳面金額為 1,440,000 仟元。惟借款合同亦規定若合併公司提供之年度財務報告未能符合以上財務比率或限制規定時，合併公司應於查核年度之次年 4 月 30 日起算，於 6 個月內完成改善，並以合併公司提供經會計師出具之證明文件為準。合併公司如能於前述改善期間內改善完成至符合合約規定，則不視為違反合約規定。

####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27,283	\$178,151
應付模具款	57,811	127,069
應付設備款	15,349	37,213
應付休假給付	15,919	17,589
應付郵電費	9,208	11,601
應付勞務費	14,156	20,241
其 他	<u>149,018</u>	<u>202,662</u>
	<u>\$388,744</u>	<u>\$594,526</u>

## 十九、負債準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退貨及折讓	<u>\$ 227</u>	<u>\$ 2,805</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5%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合併公司對於馬來西亞之曾孫公司－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Sdn. Bhd.其符合條件員工，係採用確定福利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2,852	\$ 74,43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u>12,704</u> )	( <u>11,018</u>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0,148</u>	<u>\$ 63,42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104 年 1 月 1 日	\$ 73,298	(\$ 9,080)	\$ 64,21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27	-	4,827
利息費用 (收入)	<u>1,628</u>	<u>( 180)</u>	<u>1,448</u>
認列於損益	<u>6,455</u>	<u>( 180)</u>	<u>6,27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 66)	( 66)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4,795	-	4,795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958	-	958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u>( 3,034)</u>	<u>-</u>	<u>( 3,03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719</u>	<u>( 66)</u>	<u>2,653</u>
雇主提撥	-	( 1,692)	( 1,692)
福利支付	( 5,200)	-	( 5,200)
兌換差額	<u>( 2,834)</u>	<u>-</u>	<u>( 2,834)</u>
104 年 12 月 31 日	<u>74,438</u>	<u>( 11,018)</u>	<u>63,42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649	-	4,649
利息費用 (收入)	<u>1,626</u>	<u>( 178)</u>	<u>1,448</u>
認列於損益	<u>6,275</u>	<u>( 178)</u>	<u>6,09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94	94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956	-	956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892	-	892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u>1,448</u>	<u>-</u>	<u>1,44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296</u>	<u>94</u>	<u>3,390</u>
雇主提撥	-	( 1,602)	( 1,602)
兌換差額	<u>( 1,157)</u>	<u>-</u>	<u>( 1,157)</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82,852</u>	<u>(\$ 12,704)</u>	<u>\$ 70,148</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1,839	\$ 1,551
推銷費用	990	970
管理費用	2,034	2,220
研發費用	<u>1,234</u>	<u>1,534</u>
	<u>\$ 6,097</u>	<u>\$ 6,275</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債券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之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4.75%	1.5%~4.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4.75%	3%~4.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2,198</u> )	(\$ <u>2,131</u> )
減少 0.25%	<u>\$ 2,279</u>	<u>\$ 2,214</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2,214</u>	<u>\$ 2,156</u>
減少 0.25%	( <u>\$ 2,147</u> )	( <u>\$ 2,086</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644</u>	<u>\$ 1,69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7年~14.8年	11.5年~15.6年

## 二一、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9,384</u>	<u>189,384</u>
已發行股本	<u>\$ 1,893,838</u>	<u>\$ 1,893,838</u>

###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u>\$ 535,425</u>	<u>\$ 535,425</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21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公司融通所需資金提列

部分為保留盈餘外，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四)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本公司盈餘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依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決議，因 103 年度為本期淨損當年度無盈餘分配，另決議以資本公積 227,261 仟元配發現金股利。

本公司 105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4,598	
現金股利	105,836	\$ 0.59

本公司 105 年度為本期淨損，故 106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不予分配，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7,714 仟元。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 仟 股 )
104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
本期增加	<u>10,000</u>
104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10,000
本期增加	<u>-</u>
105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u><u>10,000</u></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 二二、本期淨利

#####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u>\$ 68,250</u>	<u>\$ 83,857</u>
租金收入	3,105	6,829
股利收入	2,219	2,599
其 他	<u>30,698</u>	<u>6,357</u>
	<u><u>\$104,272</u></u>	<u><u>\$ 99,642</u></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益	<u>(\$ 12,982)</u>	<u>\$ 25,196</u>
淨外幣兌換損益	( 2,308)	36,8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損益	1,195	2,108
代收模具款項轉收入	11,043	18,725
其 他	<u>51,462</u>	<u>( 4,210)</u>
	<u><u>\$ 48,410</u></u>	<u><u>\$ 78,658</u></u>

##### (三)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41,752</u>	<u>\$174,193</u>
投資性不動產	31,584	32,835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u>4,710</u>	<u>9,996</u>
合 計	<u><u>\$178,046</u></u>	<u><u>\$217,024</u></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度	104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53,286	\$186,603
營業費用	<u>20,050</u>	<u>20,425</u>
	<u>\$173,336</u>	<u>\$207,02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44	\$ 3,403
銷售費用	-	-
管理費用	2,223	5,700
研發費用	<u>743</u>	<u>893</u>
	<u>\$ 4,710</u>	<u>\$ 9,996</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25,908	\$ 26,053
確定福利計畫	<u>6,097</u>	<u>6,275</u>
	32,005	32,328
其他員工福利	<u>898,256</u>	<u>1,147,59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930,261</u>	<u>\$ 1,179,92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12,954	\$ 819,074
營業費用	<u>317,307</u>	<u>360,847</u>
	<u>\$ 930,261</u>	<u>\$ 1,179,921</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05 年度為本期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9,702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313 仟元，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 103 年度為本期淨損，故 104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不予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五) 外幣兌換損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242,809	\$246,76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245,117</u>	<u>209,921</u>
淨(損失)利益	( <u>\$ 2,308</u> )	<u>\$ 36,839</u>

### 二三、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51,854	\$ 94,579
以前年度之調整	( <u>7,255</u> )	<u>4,856</u>
	<u>44,599</u>	<u>99,435</u>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u>59,034</u> )	( <u>26,917</u>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u>\$ 14,435</u> )	<u>\$ 72,51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損)	( <u>\$131,308</u> )	<u>\$173,901</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 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 7,940)	\$ 58,904
免稅所得	( 5,928)	( 16,162)
稅上不可減除費損	12,521	9,18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36	-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8,169)	7,680
稅率變動	-	8,05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u>7,255</u> )	<u>4,85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 益)合計	( <u>\$ 14,435</u> )	<u>\$ 72,51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分別為 15%及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子公司－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由於取得高新科技技術企業資格，故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25%調減為 15%，並自 104 年度開始施行。

子公司－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Sdn. Bhd.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25%調減為 24%，並自 105 年度施行。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986</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6,792</u>	<u>\$ 37,844</u>

##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 105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確定福利 退休計畫及應付休 假給付	\$ 168	\$ -	\$ -	\$ 168
備抵呆帳	6,814	( 6,679)	-	135
遞延收入	37	( 12)	-	2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453	(\$ 7)	\$ -	\$ 2,4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412	166	-	57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813	615	520	12,948
應付休假給付	1,512	( 233)	-	1,279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虧損扣抵	\$ -	\$ 22,920	\$ -	\$ 22,92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	-	17,879	17,879
其他	18,847	( 5,886)	-	12,961
	<u>\$ 42,056</u>	<u>\$ 10,884</u>	<u>\$ 18,399</u>	<u>\$ 71,33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42	\$ 571	\$ -	\$ 813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77	-	-	9,47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29,830	-	( 29,830)	-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65,025	( 48,721)	-	16,304
	<u>\$ 104,574</u>	<u>(\$ 48,150)</u>	<u>(\$ 29,830)</u>	<u>\$ 26,594</u>

####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確定福利 退休計畫及應付休 假給付	\$ 159	\$ -	\$ 9	\$ 168
備抵呆帳	-	6,814	-	6,814
遞延收入	180	( 143)	-	3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7,223	( 14,770)	-	2,45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81	( 1,569)	-	41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146	( 840)	507	11,813
應付休假給付	2,291	( 779)	-	1,512
其他	28,875	( 10,028)	-	18,847
	<u>\$ 62,855</u>	<u>(\$ 21,315)</u>	<u>\$ 516</u>	<u>\$ 42,05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499	(\$ 2,257)	\$ -	\$ 242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77	-	-	9,47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 額	37,950	-	( 8,120)	29,830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111,000	( 45,975)	-	65,025
	<u>\$ 160,926</u>	<u>(\$ 48,232)</u>	<u>(\$ 8,120)</u>	<u>\$ 104,574</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2017 年度到期	\$ 13,043	\$ 14,176
2018 年度到期	10,698	11,628
2019 年度到期	307,448	361,501
2020 年度到期	<u>721,428</u>	<u>847,481</u>
	<u>\$ 1,052,617</u>	<u>\$ 1,234,786</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損失	\$ 222,942	\$ 314,798
備抵呆帳	12,720	30,311
其他	<u>423</u>	<u>8,345</u>
	<u>\$ 236,085</u>	<u>\$ 353,454</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	\$ -
87 年度以後	<u>723,466</u>	<u>955,972</u>
	<u>\$ 723,466</u>	<u>\$ 955,972</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44,048</u>	<u>\$ 236,464</u>

105 年度為本期淨損，董事會決議不擬分配盈餘，故不計算稅額扣抵比率。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7.22%。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母公司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年度淨利（損）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損）	<u>(\$109,202)</u>	<u>\$145,97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加權平均股數	179,384	184,6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	1,15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加權平均股數	<u>179,384</u>	<u>185,844</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若將 104 年度員工酬勞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 105 年度之稀釋每股盈餘時，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須維持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 二六、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u>				
<u>衍生工具</u>	\$ -	\$ 216	\$ -	\$ 216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310	\$ -	\$ 310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無。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無。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4,550,901	\$ 5,203,3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40,734	106,4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216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310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2,069,510	2,464,81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風險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短期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包含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交換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合併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 3 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十。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美 金	\$ -	\$ 216
<u>負 債</u>		
美 金	( 310)	-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及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5%時，合併公司之損益及權益分別減少／增加如下：

	美 元 之 影 響 (i)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ii)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損 益	\$ 72,141	\$ 72,950	\$ 24,451	\$ 44,280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款項、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應付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211,449	\$ 2,727,92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910,877	1,638,479
— 金融負債	1,440,000	1,440,000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時有一個季度。假若利率上升十個基點，對合併公司之損益影響如下：

損 益	利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 471	\$ 198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46% 及 69%，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2)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到期分析			
		1 年 內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791,916	\$ 2,002	\$ -	\$ 814
浮動利率工具	1.5856%	480,000	960,000	-	-
		<u>\$ 1,271,916</u>	<u>\$ 962,002</u>	<u>\$ -</u>	<u>\$ 814</u>

####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到期分析			
		1 年 內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1,242,571	\$ 22,164	\$ -	\$ 990
浮動利率工具	1.5958%~1.5962%	-	1,440,000	-	-
		<u>\$ 1,242,571</u>	<u>\$ 1,462,164</u>	<u>\$ -</u>	<u>\$ 990</u>

####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 105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交割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遠期外匯合約	\$ -	\$ 310	\$ -	\$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

##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皆為 33.87%。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兄弟公司	\$ 483	\$ 177,237
	關聯企業	71,314	134,405
	其他關係人	599	-
	母 公 司	2,864	777
		<u>\$ 75,260</u>	<u>\$ 312,419</u>

### (二) 其他收入與各項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各項費用	兄弟公司	\$ 3,792	\$ 4,831
	母 公 司	4,962	4,765
	其他關係人	3,388	1,262
	關聯企業	40	42
		<u>\$ 12,182</u>	<u>\$ 10,900</u>
其他收入	母 公 司	\$ -	\$ 2,386
	其他關係人	919	1,012
	關聯企業	471	357
		<u>\$ 1,390</u>	<u>\$ 3,755</u>

本公司將部分辦公室出租予錡美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其他關係人），租期自 104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每月租金為 76 仟元，按月以 T/T 匯款支付。

###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10,245	\$ 27,589
應收帳款	兄弟公司	-	10,969
應收帳款	母 公 司	-	2,389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542	\$ -
其他應收款	兄弟公司	15,826	21,932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42	-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8	222
		<u>\$ 26,663</u>	<u>\$ 63,10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項	兄弟公司	\$ 196	\$ 5,401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	4,132	5,271
其他應付款項	母 公 司	1,706	1,948
其他應付款項	關聯企業	-	42
		<u>\$ 6,034</u>	<u>\$ 12,66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794	\$ 5,973
退職後福利	167	80
	<u>\$ 4,961</u>	<u>\$ 6,05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當地稅務機關及房屋營業租賃擔保之保證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 8,882</u>	<u>\$ 9,649</u>

##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與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務等諮詢、管理及有關之服務合約，按約定比例分攤相關費用支付之。

### (二)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房屋營業租賃合約，租金按月支付，租期於109年8月31日前到期，未來各年度之預計租金支出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6年	人民幣	12,037
	107年	人民幣	12,438
	108年	人民幣	13,240
	109年	人民幣	8,827

##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7,992	32.2650	(美金：新台幣)	\$		903,163	
美金		25,980	6.9260	(美金：人民幣)			838,256	
美金		3,373	4.4745	(美金：馬幣)			108,845	
歐元		44	33.9170	(歐元：新台幣)			1,523	
歐元		710	4.7036	(歐元：馬幣)			24,069	
日圓		26,251	0.2756	(日圓：新台幣)			7,235	
日圓		14,933	0.0592	(日圓：人民幣)			4,116	
人民幣		74,106	4.6585	(人民幣：新台幣)			345,223	
人民幣		30,562	0.1444	(人民幣：美金)			142,375	
人民幣		307	0.6460	(人民幣：馬幣)			1,430	
港幣		409	0.8931	(港幣：人民幣)			1,701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								
日圓		257,108	0.2756	(日圓：新台幣)			70,859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385	32.2650	(美金：新台幣)	\$	141,469		
美	金		5,552	6.9260	(美金：人民幣)		179,133		
美	金		1,271	4.4745	(美金：馬幣)		40,996		
歐	元		140	4.7036	(歐元：馬幣)		4,744		
日	圓		4,769	0.2756	(日圓：新台幣)		1,314		
日	圓		5,499	0.0592	(日圓：人民幣)		1,516		
港	幣		343	0.8931	(港幣：人民幣)		1,427		

104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8,496	32.818	(美金：新台幣)	\$	935,187		
美	金		37,146	6.4815	(美金：人民幣)		1,219,064		
美	金		3,622	4.2818	(美金：馬幣)		118,865		
歐	元		44	35.8701	(歐元：新台幣)		1,583		
歐	元		596	4.6801	(歐元：馬幣)		21,381		
日	圓		10,976	0.2726	(日圓：新台幣)		2,992		
日	圓		14,687	0.0538	(日圓：人民幣)		4,004		
人	民		75,336	5.0633	(人民幣：新台幣)		381,449		
人	民		96,992	0.1543	(人民幣：美金)		491,100		
人	民		2,559	0.6606	(人民幣：馬幣)		12,955		
港	幣		413	0.8363	(港幣：人民幣)		1,750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									
	日		262,638	0.2726	(日圓：新台幣)		71,59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894	32.818	(美金：新台幣)		291,895		
美	金		13,440	6.4815	(美金：人民幣)		441,082		
美	金		1,292	4.2818	(美金：馬幣)		42,413		
歐	元		124	4.6801	(歐元：馬幣)		4,448		
日	圓		5,482	0.2726	(日圓：新台幣)		1,494		
日	圓		5,636	0.0538	(日圓：人民幣)		1,537		
港	幣		282	0.8363	(港幣：人民幣)		1,195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日圓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56,248)	1 (新台幣:新台幣)	\$ 8,985
美金	32.2484 (美金:新台幣)	4,306	31.7201 (美金:新台幣)	( 15,701)
人民幣	4.8727 (人民幣:新台幣)	43,281	5.0657 (人民幣:新台幣)	32,866
馬幣	7.8783 (馬幣:新台幣)	6,353	8.2218 (馬幣:新台幣)	10,689
		(\$ 2,308)		\$ 36,839

###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經評估本公司係屬經營橡(塑)膠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所取得資產及發生之收入及費損均歸屬於相關之製造、銷售所需，是以合併公司則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是以 105 及 104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暨資產衡量金額可參照 105 及 104 年度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損益表。

#### (一)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四個地區營運－中國、印度、馬來西亞與台灣。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中 國	\$ 829,673	\$ 1,602,113	\$ 1,222,959
馬來西亞	175,286	188,982	133,232	156,219
台 灣	218,584	161,256	69,866	81,661
印 度	38,923	-	95	99
其 他	<u>1,125,266</u>	<u>1,577,842</u>	<u>-</u>	<u>-</u>
	<u>\$ 2,387,732</u>	<u>\$ 3,530,193</u>	<u>\$ 1,426,152</u>	<u>\$ 1,714,389</u>

非流動資產係包括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客 戶 甲	\$ 386,845	\$ 812,293
客 戶 乙	404,850	670,448
客 戶 丙	368,341	359,801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錡美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300	\$ 11,165	10.00	\$ -	
	傑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820	-	9.46	-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股票 Innovation Works Development Fund, 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	USD 916	-	-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券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間	期			入			出			未				
					單位	金額	註	單位	金額	註	單位	金額	註					
本公司	基金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統一貨幣市場基金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保德收益型存款產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	單位	金額	註	單位	金額	註	單位	金額	註	—				
					-	\$	-	48,447	\$	600,445	-	48,447	\$		600,000	-	\$	
					-	-	-	31,015	500,312	-	31,015	500,000	-		31,015	500,000	-	-
					-	-	-	33,649	450,266	-	33,649	450,000	-		33,649	450,000	-	-
					-	-	-	18,741	310,057	-	18,741	310,000	-		18,741	310,000	-	-
					-	-	-	25,587	400,296	-	25,587	400,000	-		25,587	400,000	-	-
					-	-	-	34,103	390,072	-	34,103	390,000	-		34,103	390,000	-	-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	—	—	單位	金額	註	單位	金額	註	單位	金額	註	—				
					-	(RMB)	424,399	-	2,832,338	-	-	2,811,238	-		-	779,462		
																(RMB)	167,300	

註：為原始成本。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本公司	曾孫公司	進	\$ 469,825	88%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付帳款 \$ 142,181	85%	註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本公司	本公司	銷	USD 14,428 JPY 11,639	83%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收帳款 USD 4,366 JPY 4,769	93%	註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玄孫公司	進	USD 17,272 JPY 11,639	99%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付帳款 USD 5,229 JPY 4,769	100%	註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曾孫公司	銷	USD 17,272 JPY 11,639	46%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收帳款 USD 5,229 JPY 4,769	69%	註

註：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閣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對象	關係公司	應收科目	應收關係科目	項餘	係人款項額	週轉率(次)	逾金	逾期應收額	關係處	係人款項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註
本公司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60,379	-	\$	-		-	\$	-	註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	5,370	-		-		-		-	註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本公司		本公司	應收帳款		USD JPY	4,366 4,769	3.15		-		-	USD JPY	2,115 3,154	註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曾孫公司	應收帳款		USD JPY	5,229 4,769	3.15		-		-	USD JPY	2,674 3,152	註

註：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閩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金額	金額		
0	母公司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1	其他應收款	\$ 260,379			無顯著不同	4
0	母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1	進貨	469,825			無顯著不同	19
0	母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1	應付帳款	142,181			無顯著不同	2
0	母公司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9,329			無顯著不同	-
0	母公司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	21,911			無顯著不同	-
0	母公司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製造費用	1,555			無顯著不同	-
0	母公司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營業費用	128			無顯著不同	-
0	母公司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進貨	382			無顯著不同	-
0	母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1	銷貨	2,560			無顯著不同	-
0	母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1	應收帳款	505			無顯著不同	-
0	母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1	其他應收款	503			無顯著不同	-
1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3	其他應收款	173,263			無顯著不同	3
2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3	其他應收款	5,737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進貨	4,612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非營業收入	8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0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3	非營業收入	10,685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3	製造費用	181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3	營業費用	12			無顯著不同	-
3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銷貨	4,882			無顯著不同	-
4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負債準備	106			無顯著不同	-
4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應收帳款	170,152			無顯著不同	3
4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銷貨	564,708			無顯著不同	24
4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銷貨折讓	4,310			無顯著不同	-
4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td.	3	非營業收入	597			無顯著不同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仟股)	未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Lite-On Japan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Japan	一般投資業 LED 光電產品及電源供應器之銷售	USD 95,182 JPY 197,040	95,182 980	100.00 7.87	\$ 3,351,002 70,859	USD 2,366 JPY 75,201	\$ 81,779 1,642	子公司(註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Bermuda	一般投資業	USD 95,132	95,132	100.00	USD 103,793	USD 2,352	不適用	孫公司(註一)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HongKong	橡(塑)膠製品及電腦週邊之製造	USD 8,000	62,400	100.00	USD 30,120	(RMB 17,153)	不適用	曾孫公司(註一)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Sdn. Bhd.	Malaysia	矽膠、按鍵及其他電腦附件之製造	USD 5,632	21,400	100.00	USD 12,141	RM 14,426	不適用	曾孫公司(註一)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imited	HongKong India	一般投資業 從事研發、生產組裝、銷售通訊及汽車電子相關產品	USD 77,200 USD 3,002	77,200 4,173	100.00 100.00	USD 54,967 USD 1,415	(RMB 2,226) INR 3,272	不適用 不適用	曾孫公司(註一) 曾孫公司(註一)

註一：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末損益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末投資損益	本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匯出	匯入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六)	從事生產經營各式芯軸及橡膠製品、塑膠製品、滾輪組件、橡膠料模具、激光器、音圈馬達、觸控模組、塑膠視窗組件及玻璃視窗組件	\$ 90,342 (USD 2,800)	註一	\$ -	\$ 203,354	\$ -	\$ 203,354	\$ -	(\$ 74,397 (RMB 15,268))	100.00%	(\$ 74,397 (RMB 15,268))	\$ 913,452 (RMB 196,059)	\$ 4,313,907 (USD 122,919) (RMB 71,822)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註六)	從事經營汽車音響相關零件、鍍合金零件及橡膠零件等橡膠產品之產銷業務	2,516,670 (USD 78,000)	註一	-	2,516,670 (USD 78,000)	-	2,516,670 (USD 78,000)	-	(13,970 (RMB 2,867))	100.00%	(13,970 (RMB 2,867))	1,675,181 (RMB 359,553)	1,266,703 (USD 8,796) (RMB 201,744)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註六)	研發生產各類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模具標準件及新型電子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傳感器),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145,193 (USD 4,500)	註一	-	-	-	-	-	(19,179 (RMB 3,936))	60.00% (註五)	(11,505 (RMB 2,361))	1,864 (RMB 400)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 2,816,819 (註四)	\$ 2,975,079 (註四)	\$ 2,975,079 (USD 85,905) (NTD 203,354)	\$ 2,975,079 (USD 85,905) (NTD 203,354)	\$ 2,975,079 (USD 85,905) (NTD 203,354)	\$ 2,975,079 (USD 85,905) (NTD 203,354)	\$ 2,975,079 (USD 85,905) (NTD 203,354)	\$ 2,975,079 (USD 85,905) (NTD 203,354)	\$ 2,975,079 (USD 85,905) (NTD 203,354)	\$ 2,975,079 (USD 85,905) (NTD 203,354)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三：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或八仟萬元較高者加計已匯回之股本或盈餘)：3,941,910 (淨值) × 60% + 5,580,610 = 7,945,756。

註四：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金額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NTD 203,354
閱暉電子(常熟)有限公司(已於99年10月清算完畢)	USD 3,000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USD 20,000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USD 2,000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USD 11,000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USD 45,000
旭盈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已於101年9月清算完畢)	USD 605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USD 1,200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USD 1,500
旭佳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已於101年12月清算完畢)	USD 1,600

註五：包含非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美金 2,700 仟元。

註六：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	交易類型 銷	進、銷		貨價 無顯著不同	交易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O/A90天	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額	百分比 14%	未實現損益金額 \$ -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銷	\$ 21,910	3%		O/A90天	\$ 19,329		\$ -	
	進	470,207	88%	無顯著不同	O/A90天	( 142,181)	85%	-	

註：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 Deloitte

##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

根據會計準則，管理階層需定期進行資產減損測試，閎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度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提列減損損失 68,138 仟元，本會計師關注此事項係因該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對於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管理階層在確認是否需認列該減損損失又涉及重大判斷，因是，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減損損失評估合理性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評估進行測試之說明如下：

1. 取得管理階層是否依內部控制程序定期評估投資之相關效益，以確保期末投資是否已進行適當之評價。
2. 評估管理階層提供之投資報告針對該被投資公司之經營能力、獲利及財務結構及評估產業現況、未來發展趨勢相關資料是否足夠及可靠。
3. 取得並覆核該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董事會議事錄及股東會資料等推論管理階層對於該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之認列合理性。

根據上述所取得之審計證據，本會計師用以評估管理階層是否遵行會計準則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之相關之規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已揭露於財務報表附註四，其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已揭露於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七。

####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之存貨減損

本會計師關注此事項係因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中，其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涉及重大判斷，特別是關於手機按鍵存貨過時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的估計。

本會計師針對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其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進行測試之說明如下：

1. 依照本會計師對其子公司業務及產業的瞭解，及取得子公司管理階層是否依內部控制對正常品及呆滯品之存貨進行適當之控管。
2. 測試子公司期末存貨的帳面價值，透過抽樣取得最近期之進貨及銷售資料以驗證其是否以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藉由重新計算以測試期末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評估其評價基礎之適當性，以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之合理性。
3. 取得子公司存貨庫齡狀況及比較歷史提列備抵數與實際存貨報廢之情形，評估子公司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會計政策的適當性。並參與年底存貨盤點，於存貨盤點時評估存貨狀況，以評估過時及損壞存貨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子公司存貨減損評估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已揭露於財務報表附註五。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振 財



蔡 振 財

會計師 趙 永 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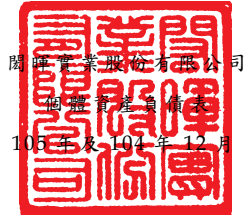


趙 永 祥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2 月 23 日



開平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789,342		31	\$ 1,619,497		25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及八)	106,136		2	245,415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八及二二)	30,621		-	69,484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6,861		-	4,80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二)	260,932		5	371,257		6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九)	1,159		-	58,842		1
1410	預付款項	8,810		-	12,11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203,861</u>		<u>38</u>	<u>2,381,410</u>		<u>37</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七)	11,165		-	79,30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3,421,861		60	3,883,227		6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66,685		1	78,823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		-	3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9,270		1	9,610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376		-	37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81		-	2,50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532,538</u>		<u>62</u>	<u>4,054,177</u>		<u>6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736,399</u>		<u>100</u>	<u>\$ 6,435,58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	\$ 25,848		1	\$ 21,124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二)	142,181		3	286,523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7,965		-	24,30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		-	7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三)	74,974		1	96,325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二)	6,034		-	7,541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及十二)	480,000		8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843		-	17,28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755,845</u>		<u>13</u>	<u>453,118</u>		<u>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二)	960,000		17	1,440,000		2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五)	53,293		1	46,43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26,594		-	104,574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39,887</u>		<u>18</u>	<u>1,591,011</u>		<u>25</u>
2XXX	負債總計	<u>1,795,732</u>		<u>31</u>	<u>2,044,129</u>		<u>32</u>
	權益(附註四及十六)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893,838		33	1,893,838		30
3200	資本公積	535,425		9	535,425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9,766		19	1,095,168		17
3350	未分配盈餘	723,466		13	955,972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833,232</u>		<u>32</u>	<u>2,051,140</u>		<u>32</u>
3400	其他權益	( 87,174 )		( 1 )	145,709		2
3500	庫藏股票	( 234,654 )		( 4 )	( 234,654 )		( 4 )
3XXX	權益總計	<u>3,940,667</u>		<u>69</u>	<u>4,391,458</u>		<u>6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736,399</u>		<u>100</u>	<u>\$ 6,435,58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黃俊傑



會計主管：黃郁卿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二）	\$ 759,372	100	\$ 1,222,04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七及二二）	( 625,811)	( 82)	( 977,281)	( 80)
5900	營業毛利	133,561	18	244,759	20
591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 146)	-	( 216)	-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216	-	106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33,631	18	244,649	20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 49,186)	( 6)	( 54,085)	( 4)
6200	管理費用	( 119,031)	( 16)	( 137,470)	(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59,123)	( 8)	( 82,242)	(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27,340)	( 30)	( 273,797)	( 22)
6900	營業淨損	( 93,709)	( 12)	( 29,148)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83,421	11	189,073	16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七及二二）	16,712	2	28,882	2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七）	( 52,504)	( 7)	14,50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五)	(\$ 68,138)	( 9)	(\$ 21,000)	( 2)
7050	財務成本	( 22,916)	( 3)	( 23,873)	(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 43,425)	( 6)	187,582	15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 137,134)	( 18)	158,434	1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十八)	27,932	4	( 12,457)	( 1)
8200	本年度淨利(淨損)	( 109,202)	( 14)	145,977	12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192)	-	( 1,84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09	-	( 66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十八)	713	-	324	-
8310		( 2,870)	-	( 2,18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80,640)	( 37)	( 47,764)	( 4)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8	-	( 1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八)	\$ 47,709	6	\$ 8,120	1
8360		( 232,883)	( 31)	( 39,656)	(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235,753)	( 31)	( 41,840)	(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44,955)	( 45)	\$ 104,137	9
	每股盈餘 (淨損) (附註十九)				
9710	基 本	(\$ 0.61)		\$ 0.79	
9810	稀 釋	(\$ 0.61)		\$ 0.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黃俊傑



會計主管：黃郁卿







閣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開辦經理印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本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積	盈餘未分配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益		
A1	189,384	\$ 1,893,838	\$ 762,686	\$ 1,095,168	\$ 801,532	\$ 185,286	\$ 79	\$ -	\$ 4,738,589		
A3	-	-	-	-	10,647	-	-	-	10,647		
A5	189,384	1,893,838	762,686	1,095,168	812,179	185,286	79	-	4,749,236		
CI5	-	-	( 227,261)	-	-	-	-	-	( 227,261)		
D1	-	-	-	-	145,977	-	-	-	145,977		
D3	-	-	-	-	( 2,184)	( 39,644)	( 12)	-	( 41,840)		
D5	-	-	-	-	143,793	( 39,644)	( 12)	-	104,137		
L1	-	-	-	-	-	-	-	( 234,654)	( 234,654)		
Z1	189,384	1,893,838	535,425	1,095,168	955,972	145,642	67	( 234,654)	4,391,458		
B1	-	-	-	14,598	( 14,598)	-	-	-	-		
B5	-	-	-	-	( 105,836)	-	-	-	( 105,836)		
D1	-	-	-	-	( 109,202)	-	-	-	( 109,202)		
D3	-	-	-	-	( 2,870)	( 232,931)	48	-	( 235,753)		
D5	-	-	-	-	( 112,072)	( 232,931)	48	-	( 344,955)		
Z1	189,384	\$ 1,893,838	\$ 535,425	\$ 1,109,766	\$ 723,466	( \$ 87,289)	\$ 115	( \$ 234,654)	\$ 3,940,66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黃傑



會計主管：黃郁卿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淨利	(\$ 137,134)	\$ 158,43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907	19,480
A20200	攤銷費用	2,338	5,724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287	( 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商 品淨利益	( 1,533)	( 1,876)
A20900	財務成本	22,916	23,873
A21200	利息收入	( 14,279)	( 26,38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 83,421)	( 189,07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 1,292)	( 695)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8,138	21,000
A239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未實現 利益	( 70)	( 84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60	-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	3,595	5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533	1,876
A31130	應收票據	-	530
A31150	應收帳款	139,279	11,34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863	80,37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761)	( 2,15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51	45,324
A31200	存 貨	52,228	( 30,367)
A31230	預付款項	3,302	( 2,230)
A32150	應付帳款	4,724	9,24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44,342)	( 66,15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21,345)	14,58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1,507)	3,737
A32200	負債準備	( 7)	( 10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8,446)	\$ 3,56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u>2,664</u>	( <u>2,219</u>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 54,552)	77,03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695	27,44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71,248	105,31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2,921)	( 23,91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u>27,630</u> )	( <u>24,940</u>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79,840</u>	<u>160,93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 股款	-	76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8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51)	( 1,88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u>1,292</u>	<u>11,18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u>4,159</u> )	<u>10,06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05,836)	( 227,261)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u>-</u>	( <u>234,654</u>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105,836</u> )	( <u>461,915</u> )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9,845	( 290,91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19,497</u>	<u>1,910,413</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89,342</u>	<u>\$ 1,619,49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宋恭源



經理人：黃俊傑



會計主管：黃郁卿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90 年 10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並於 93 年 3 月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模具製造、橡(塑)膠製品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與旭麗股份有限公司於 91 年 3 月 27 日訂定分割計畫書，約定概括承受旭麗股份有限公司橡膠事業部，此計劃經 91 年 5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並於 91 年 9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以 91 年 10 月 1 日為移轉基準日，由本公司概括承受該部門之營業、資產及負債。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

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 4.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本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前述修正於 106 年開始適用時，將追溯自 105 年 1 月 1 日適用，所產生之初始調整認列於該日淨確定福利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及保留盈餘。

## 5.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係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一。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24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



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匯率交換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四)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持續虧損，經評估投資價值可回收性業已減損，因而導致本公司需額外認列減損損失。

105 及 104 年度，本公司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金額分別為 68,138 仟元及 21,000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三)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之存貨減損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其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子公司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65	\$ 17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03,686	1,081,60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585,091</u>	<u>537,722</u>
	<u>\$ 1,789,342</u>	<u>\$ 1,619,49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1%~4.99%</u>	<u>0.01%~5.50%</u>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11,165</u>	<u>\$ 79,303</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11,165</u>	<u>\$ 79,303</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累計減損損失金額 138,300 仟元及 70,162 仟元，主要係因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持續虧損，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故將帳面金額與可回收金額差額認列減損損失。

####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6,136	\$245,415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621	69,484
減：備抵呆帳	-	-
	<u>\$136,757</u>	<u>\$314,899</u>

####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24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24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240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36,757	\$285,832
1~60 天	-	9,429
61~210 天	-	16,545
211~240 天	-	3,093
合計	<u>\$136,757</u>	<u>\$314,89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群組評估 應收帳款	減損損失 其他應收帳款	群組評估 應收帳款	減損損失 其他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	\$ -	\$ -	\$ 219	\$ -
減：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	287	( 4)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 215)	-
期末餘額	<u>\$ -</u>	<u>\$ 287</u>	<u>\$ -</u>	<u>\$ -</u>

## 九、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商 品	<u>\$ 1,159</u>	<u>\$ 58,842</u>

105 及 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含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回升）及報廢損失金額分別為 1,860 仟元、3,595 仟元、(1,754)仟元及 5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本公司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所致。

##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3,351,002	\$ 3,811,632
投資關聯企業	<u>70,859</u>	<u>71,595</u>
	<u>\$ 3,421,861</u>	<u>\$ 3,883,227</u>

### (一) 投資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u>\$ 3,351,002</u>	<u>\$ 3,811,632</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100%	100%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Lite-On Japan Ltd.	<u>\$ 70,859</u>	<u>\$ 71,595</u>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Lite-On Japan Ltd.	7.87%	7.87%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Lite-On Japan Ltd.	<u>\$ 54,574</u>	<u>\$ 68,411</u>

本公司經管理階層判斷對 Lite-On Japan Ltd. 具有重大影響力，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Lite-On Japan Ltd.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26,250	\$ 1,776,922
非流動資產	211,277	224,007
流動負債	( 1,092,197)	( 1,215,939)
非流動負債	( 18,703)	( 49,012)
權 益	<u>\$ 726,627</u>	<u>\$ 735,978</u>
本公司持股比例	7.87%	7.87%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57,209	\$ 57,945
商 譽	<u>13,650</u>	<u>13,650</u>
投資帳面金額	<u>\$ 70,859</u>	<u>\$ 71,595</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3,751,221</u>	<u>\$ 4,827,803</u>
本年度淨利	\$ 20,861	\$ 36,731
其他綜合損益	( 28,062)	( 8,330)
綜合損益總額	<u>(\$ 7,201)</u>	<u>\$ 28,401</u>
收取之股利	<u>\$ 844</u>	<u>\$ -</u>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9,789	\$ 167,236	\$ 222,270	\$ 86,608	\$ 3,536	\$ 46,359	\$ 9,409	\$ 545,207
增 添	-	680	-	-	-	-	1,370	2,050
處 分	-	-	( 33,010)	( 4,796)	-	( 142)	-	( 37,94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789</u>	<u>\$ 167,916</u>	<u>\$ 189,260</u>	<u>\$ 81,812</u>	<u>\$ 3,536</u>	<u>\$ 46,217</u>	<u>\$ 10,779</u>	<u>\$ 509,309</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24,824	\$ 184,165	\$ 75,655	\$ 3,464	\$ 42,495	\$ 7,866	\$ 438,469
處分	-	-	( 22,525 )	( 4,796 )	-	( 142 )	-	( 27,463 )
折舊費用	-	2,945	7,174	5,598	72	2,041	1,650	19,48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127,769	\$ 168,814	\$ 76,457	\$ 3,536	\$ 44,394	\$ 9,516	\$ 430,486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9,789	\$ 40,147	\$ 20,446	\$ 5,355	\$ -	\$ 1,823	\$ 1,263	\$ 78,823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9,789	\$ 167,916	\$ 189,260	\$ 81,812	\$ 3,536	\$ 46,217	\$ 10,779	\$ 509,309
增添	-	-	-	250	-	2,519	-	2,769
處分	-	-	( 6,955 )	( 1,520 )	( 96 )	-	-	( 8,571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9,789	\$ 167,916	\$ 182,305	\$ 80,542	\$ 3,440	\$ 48,736	\$ 10,779	\$ 503,50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27,769	\$ 168,814	\$ 76,457	\$ 3,536	\$ 44,394	\$ 9,516	\$ 430,486
處分	-	-	( 6,955 )	( 1,520 )	( 96 )	-	-	( 8,571 )
折舊費用	-	3,024	6,019	3,559	-	1,566	739	14,90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130,793	\$ 167,878	\$ 78,496	\$ 3,440	\$ 45,960	\$ 10,255	\$ 436,822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9,789	\$ 37,123	\$ 14,427	\$ 2,046	\$ -	\$ 2,776	\$ 524	\$ 66,685

因部分產品受生命週期之影響，本公司用於生產該產品之相關設備等未來因產能不足而閒置，使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致本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70,283仟元及73,454仟元。105年度因處分部分設備致本公司累計減損金額減少3,171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45年
機電電力及隔間工程	3至2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試驗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3年

## 十二、長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土地銀行聯貸案	\$ 1,440,000	\$ 1,440,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480,000	-
	<u>\$ 960,000</u>	<u>\$ 1,440,000</u>

土地銀行聯貸案，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畫所需資金之長期信用借款，借款額度新台幣 2,400,000 仟元，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皆已動用新台幣 1,440,000 仟元，採浮動利率計息(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5856% 及 1.5958%~1.5962%)。借款期間自 102 年 2 月 18 日至 107 年 2 月 18 日，自 106 年 8 月 18 日起，首次清償 480,000 仟元，並於 107 年 2 月 18 日清償剩餘本金餘額 960,000 仟元。

依上述聯貸案之借款合同規定（以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

- (一) 流動比率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 (二) 現金調整之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加或有負債扣除現金後除以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100%（含）以下。
- (三)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 4 倍（含）以上。

本公司於 105 年度違反聯貸銀行長期借款之特定條款，該特定條款主係與本公司之利息保障倍數有關，該借款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帳面金額為 1,440,000 仟元。惟借款合同亦規定若本公司提供之合併年度財務報告未能符合以上財務比率或限制規定時，本公司應於查核年度之次年 4 月 30 日起算，於 6 個月內完成改善，並以本公司提供經會計師出具之證明文件為準。本公司如能於前述改善期間內改善完成至符合合約規定，則不視為違反合約規定。

###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1,604	\$ 36,967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262	21,015
應付勞務費	9,302	9,698
應付休假給付	4,510	3,951
應付模具款	1,175	1,826
應付設備款	367	368
其他	14,754	22,500
	<u>\$ 74,974</u>	<u>\$ 96,325</u>

### 十四、負債準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退貨及折讓—流動	<u>\$ -</u>	<u>\$ 7</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5%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5,997	\$ 57,4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2,704)	( 11,0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3,293</u>	<u>\$ 46,43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4年1月1日	\$ 55,896	(\$ 9,081)	\$ 46,81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875	-	3,875
利息費用(收入)	978	( 180)	798
認列於損益	<u>4,853</u>	<u>( 180)</u>	<u>4,673</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66)	(\$ 6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3,630	-	3,63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488	-	1,48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3,211)	-	( 3,21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07</u>	( 66)	<u>1,841</u>
雇主提撥	-	( 1,692)	( 1,692)
福利支付	( 5,200)	-	( 5,200)
104年12月31日	57,456	( 11,019)	46,43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582	-	3,582
利息費用(收入)	<u>862</u>	( 178)	<u>684</u>
認列於損益	<u>4,444</u>	( 178)	<u>4,26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95	9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956	-	95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682	-	1,682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459</u>	-	<u>1,45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097</u>	95	<u>4,192</u>
雇主提撥	-	( 1,602)	( 1,602)
105年12月31日	<u>\$ 65,997</u>	<u>(\$ 12,704)</u>	<u>\$ 53,293</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387	\$ 324
推銷費用	878	866
管理費用	1,885	2,077
研發費用	<u>1,116</u>	<u>1,406</u>
	<u>\$ 4,266</u>	<u>\$ 4,67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債券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之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	3%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 1,696</u> )	( <u>\$ 1,590</u> )
減少 0.25%	<u>\$ 1,758</u>	<u>\$ 1,65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697</u>	<u>\$ 1,598</u>
減少 0.25%	( <u>\$ 1,647</u> )	( <u>\$ 1,548</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1,644</u>	<u>\$ 1,69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7年	11.5年

## 十六、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0</u>	<u>30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0</u>	<u>\$ 3,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9,384</u>	<u>189,384</u>
已發行股本	<u>\$ 1,893,838</u>	<u>\$ 1,893,838</u>

###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u>\$ 535,425</u>	<u>\$ 535,425</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加計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公司融通所需資金提列部分為保留盈餘外，餘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七之(四)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本公司盈餘之分配，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依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決議，因 103 年度為本期淨損當年度無盈餘分配，另決議以資本公積 227,261 仟元配發現金股利。

本公司 105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 元 )</u>
法定盈餘公積	\$ 14,598	
現金股利	105,836	\$ 0.59

本公司 105 年度為本期淨損，故 106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不予分配，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7,714 仟元。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庫藏股票

<u>收 回 原 因</u>	<u>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 仟 股 )</u>
104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期增加	<u>10,000</u>
104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10,000
本期增加	<u>-</u>
105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10,000</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 十七、本期淨利

### (一)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收入	\$ 14,279	\$ 26,386
租金收入	926	926
其他	<u>1,507</u>	<u>1,570</u>
	<u>\$ 16,712</u>	<u>\$ 28,882</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1,292	\$ 695
淨外幣兌換利益	( 56,248)	8,9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商品淨評價損益	1,533	1,876
代開模具款項轉收入	919	3,214
其他	-	( 270)
	<u>(\$ 52,504)</u>	<u>\$ 14,500</u>

### (三) 折舊及攤銷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907	\$ 19,480
無形資產	<u>2,338</u>	<u>5,724</u>
合計	<u>\$ 17,245</u>	<u>\$ 25,20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811	\$ 11,318
營業費用	<u>8,096</u>	<u>8,162</u>
	<u>\$ 14,907</u>	<u>\$ 19,48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 2,034	\$ 5,286
研發費用	<u>304</u>	<u>438</u>
	<u>\$ 2,338</u>	<u>\$ 5,724</u>

####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6,184	\$ 6,336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五)	<u>4,266</u>	<u>4,673</u>
	10,450	11,009
其他員工福利	<u>172,350</u>	<u>204,18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82,800</u>	<u>\$215,19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278	\$ 15,604
營業費用	<u>166,522</u>	<u>199,593</u>
	<u>\$182,800</u>	<u>\$215,197</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提撥董監事酬勞。

105 年度為本期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9,702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313 仟元，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 103 年度為本期淨損，故 104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決議不予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24,187	\$142,61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180,435)	( 133,626)
淨(損失)利益	<u>(\$ 56,248)</u>	<u>\$ 8,985</u>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7,786	\$ 53,7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3,500	4,65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9,218)	( 45,89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27,932)</u>	<u>\$ 12,45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損)	( \$ 137,134)	\$ 158,434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23,313)	\$ 26,93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1,583	3,570
免稅所得	( 261)	( 319)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36	-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21,777)	( 22,37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3,500</u>	<u>4,65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27,932)</u>	<u>\$ 12,457</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7,965</u>	<u>\$ 24,309</u>

###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 105 年度

	期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期 末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及應付休假給付	\$ 168	\$ -	\$ -	\$ 168
遞延收入	37	( 12)	-	2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84	316	-	900
未實現兌換損失	413	165	-	57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736	455	713	8,90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7,879	17,879
應付休假給付	672	95	-	767
備抵呆帳	-	49	-	49
	<u>\$ 9,610</u>	<u>\$ 1,068</u>	<u>\$ 18,592</u>	<u>\$ 29,27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42	\$ 571	-	\$ 813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77	-	-	9,47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9,830	-	( 29,830)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65,025	( 48,721)	-	16,304
	<u>\$ 104,574</u>	<u>(\$ 48,150)</u>	<u>(\$ 29,830)</u>	<u>\$ 26,594</u>

#### 104 年度

	期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期 末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及應付休假給付	\$ 159	\$ -	\$ 9	\$ 168
遞延收入	179	( 142)	-	3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882	( 298)	-	584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82	( 1,569)	-	41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801	( 380)	315	7,736
應付休假給付	618	54	-	672
	<u>\$ 11,621</u>	<u>(\$ 2,335)</u>	<u>\$ 324</u>	<u>\$ 9,610</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期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期 末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500	(\$ 2,258)	\$ -	\$ 242
土地增值稅準備	9,477	-	-	9,47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37,950	-	( 8,120)	29,8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111,000</u>	<u>( 45,975)</u>	<u>-</u>	<u>65,025</u>
	<u>\$ 160,927</u>	<u>(\$ 48,233)</u>	<u>(\$ 8,120)</u>	<u>\$ 104,574</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損失	<u>\$ 17,228</u>	<u>\$ 39,935</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年度以前	\$ -	\$ -
87年度以後	<u>723,466</u>	<u>955,972</u>
	<u>\$ 723,466</u>	<u>\$ 955,972</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44,408</u>	<u>\$ 236,464</u>

105年度為本期淨損，董事會決議不擬分配盈餘，故不計算稅額扣抵比率。104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27.22%。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102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十九、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年度淨利(損)	<u>(\$ 109,202)</u>	<u>\$ 145,97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加權平均股數	179,384	184,69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	1,15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加權平均股數	<u>179,384</u>	<u>185,84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若將 104 年度員工酬勞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 105 年度之稀釋每股盈餘時，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 二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須維持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 二一、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194,268	\$ 2,310,8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1,165	79,303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639,661	1,790,89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風險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短期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工具（係匯率交換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 3 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四。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5%時，本公司之損益及權益分別減少／增加如下：

損 益	美 元 之 影 響 (i)		人 民 幣 之 影 響(ii)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 38,085	\$ 32,165	\$ 17,261	\$ 19,074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85,091	\$ 537,72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03,646	1,081,561
—金融負債	1,440,000	1,440,000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時有一個季度。假若利率上升十個基點，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如下：

損 益	利 率 變 動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 236)	(\$ 358)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款項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皆為 8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2)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05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	1 年 內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69,055	\$ 2,00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5856%	<u>480,000</u>	<u>960,000</u>	<u>-</u>	<u>-</u>
		<u>\$ 749,055</u>	<u>\$ 962,002</u>	<u>\$ -</u>	<u>\$ -</u>

104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1 年 內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1 年 內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411,511	\$ 22,164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5958%~ 1.5962%	-	1,440,000	-	-
		<u>\$ 411,511</u>	<u>\$ 1,462,164</u>	<u>\$ -</u>	<u>\$ -</u>

二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皆為 33.87%。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 71,101	\$ 134,405
	子 公 司	24,471	46,092
	母 公 司	535	777
	其他關係人	599	-
		<u>\$ 96,706</u>	<u>\$ 181,274</u>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 公 司	<u>\$ 470,207</u>	<u>\$ 944,011</u>

對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三) 其他收入與各項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各項費用	兄弟公司	\$ 3,792	\$ 4,831
	母 公 司	4,962	4,765
	其他關係人	3,388	1,262
	子 公 司	1,683	-
		<u>\$ 13,825</u>	<u>\$ 10,858</u>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 919	\$ 1,012
	關聯企業	471	357
	<u>\$ 1,390</u>	<u>\$ 1,369</u>	

本公司將部分辦公室出租予錡美精機股份有限公司（其他關係人），租期自 104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每月租金為 76 仟元，按月以 T/T 匯款支付。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9,834	\$ 41,895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10,245	27,589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542	-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260,882	371,035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8	222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42	-
		<u>\$ 291,553</u>	<u>\$ 440,74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142,181	\$ 286,523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	4,132	5,271
其他應付款項	母公司	1,706	1,948
其他應付款項	兄弟公司	196	283
其他應付款項	子公司	-	39
		<u>\$ 148,215</u>	<u>\$ 294,06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794	\$ 5,973
退職後福利	167	80
	<u>\$ 4,961</u>	<u>\$ 6,05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與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務等諮詢、管理及有關之服務合約，按約定比例分攤相關費用支付之。

## 二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幣</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7,992	32.265	\$ 903,163
歐元	45	33.9170	1,523
日圓	26,251	0.2756	7,235
人民幣	74,106	4.6585	345,223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美金	103,859	32.265	3,351,002
日圓	257,108	0.2756	70,85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385	32.265	141,469
日圓	4,769	0.2756	1,314

104年12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幣</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8,496	32.818	\$ 935,187
歐元	44	35.8701	1,583
日圓	10,976	0.2726	2,992
人民幣	75,336	5.0633	381,486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美金	116,145	32.818	3,811,632
日圓	262,637	0.2726	71,59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894	32.818	291,895
日圓	5,482	0.2726	1,494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2.2484 (美元:新台幣)	\$ 2,212	31.7201 (美元:新台幣)	(\$ 894)
人民幣	4.8727 (人民幣:新台幣)	( 811)	5.0657 (人民幣:新台幣)	( 105)
歐元	33.6364 (歐元:新台幣)	( 8)	35.4969 (歐元:新台幣)	-
日圓	0.2774 (日圓:新台幣)	( 9)	0.2688 (日圓:新台幣)	2
		<u>\$ 1,384</u>		<u>(\$ 997)</u>

##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資訊。(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註
							允價	本值	
本公司	股票 錡美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傑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300 6,820	\$ 11,165 -	10.00 9.46	\$ -	- -	

註：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開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券帳稱	券帳列	科目	交易對象	期間	期			入			出			未
							數	位	單	數	位	單	數	位	單	
							( 註 )	( 註 )	( 註 )	( 註 )	( 註 )	( 註 )	( 註 )	( 註 )	( 註 )	( 註 )
本公司	基金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衡	-	-	\$	48,447	\$	600,445	\$	600,000	\$	600,000	445	-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衡	-	-	-	31,015	500,312	500,000	500,000	500,000	312	-	-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衡	-	-	-	33,649	450,266	450,000	450,000	266	-	-	-	-
		統一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衡	-	-	-	18,741	310,057	310,000	310,000	57	-	-	-	-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衡	-	-	-	25,587	400,296	400,000	400,000	296	-	-	-	-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衡	-	-	-	34,103	390,072	390,000	390,000	72	-	-	-	-

註：為原始成本。



閔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信期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本公司	曾孫公司	進	\$ 469,825	88%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付帳款 \$ 142,181	85%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本公司	本公司	銷	USD 14,428 JPY 11,639	83%	90天	無顯著不同	90-120天	應收帳款 USD 4,366 JPY 4,769	93%	

闕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對象	關係	應收科目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金	逾期應收額	處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註
本公司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本公司	子公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60,379	-	\$	-	-	-	\$ -	-	
				應收帳款	USD 4,366 JPY 4,769	3.15		-	-	USD 2,115 JPY 3,154	-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 仟 股 )	本 期 認 股 ( 仟 股 )	本 期 比 率 ( % )	持 有 額 面 金 額	有 限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本公司	Slitech (BVI) Holding Ltd. Lite-On Japan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Japan	一般投資業 LED 光電產品及電源供應器 之銷售	USD 95,182 JPY 197,040	95,182	95,182	100.00	\$ 3,351,002	USD 2,366 JPY 75,201	\$ 81,779 1,642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 資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末損益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末投資損益	本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從事生產經營各式芯軸及橡膠製品、塑膠製品、滾輪組件、橡膠料機具、激光器、音圈馬達、觸控模組、塑膠視窗組件及玻璃視窗組件	\$ 90,342 (USD 2,800)	註一	\$ -	\$ 203,354	\$ -	\$ 203,354	\$ 74,397 (RMB 15,268)	100.00%	\$ 74,397 (RMB 15,268)	\$ 913,452 (RMB 196,059)	\$ 4,313,907 (USD 122,919) (RMB 71,822)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經營汽車音響相關零件、鍍合金零件及橡膠零件等橡膠產品之產銷業務	2,516,670 (USD 78,000)	註一	-	2,516,670 (USD 78,000)	-	2,516,670 (USD 78,000)	13,970 (RMB 2,867)	100.00%	13,970 (RMB 2,867)	1,675,181 (RMB 359,553)	1,266,703 (USD 8,796) (RMB 201,744)	
蘇州旭隆機具製造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各種精沖模、精密型腔模、機具標準件及新型電子元器(數感元器)及傳感器等，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145,193 (USD 4,500)	註一	-	-	-	-	19,179 (RMB 3,936)	60.00% (註五)	11,505 (RMB 2,361)	1,864 (RMB 400)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金額	依據大經社部投資地區	審定
\$ 2,816,819 (註四) (USD 81,000) (NTD 203,354)	\$ 2,975,079 (註四) (USD 85,905) (NTD 203,354)			\$ 7,945,756 (註三)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三：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或八仟萬元較高者)已匯回之股本或盈餘：3,941,910 (淨值) × 60% + 5,580,610 = 7,945,756。

註四：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金額如下：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文號	金額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1030841 號	NTD 203,354
閱暉電子(常熟)有限公司(已於 99 年 10 月清算完畢)	經審二字第 093032599 號	USD 3,000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600170390 號	USD 20,000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600164790 號	USD 2,000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500326290 號	USD 11,000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700434630 號	USD 45,000
旭盈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已於 101 年 9 月清算完畢)	經審二字第 09500004400 號	USD 605
蘇州旭隆機具製造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09700063560 號	USD 1,200
蘇州旭隆機具製造有限公司	經審二字第 10000321080 號	USD 1,500
旭佳表面處理(深圳)有限公司(已於 101 年 12 月清算完畢)	經審二字第 09900449200 號	USD 1,600

註五：包含非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美金 2,700 仟元。

閩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	交易類型 銷	進、銷		貨 百分比 3%	價 無顯著不同	格 無顯著不同	交 付 期 間 O/A90 天	易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O/A90~120 天	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 額 \$ 19,329	百分比 14%	未實現損益金額 \$ -	備 註
		進 金 額 \$ 21,910	銷 額									
	進 貨	470,207		88%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同	O/A90 天	O/A90~120 天	( 142,181)	85%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467,860	4,725,000	(742,860)	(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9,209	954,336	(154,873)	(14)
其他非流動資產	831,986	660,956	(171,030)	(21)
<b>資產總額</b>	<b>7,409,055</b>	<b>6,340,292</b>	<b>(1,068,763)</b>	<b>(14)</b>
流動負債	1,399,290	1,340,826	(58,464)	(4)
長期借款	1,440,000	960,000	(480,000)	(33)
<b>負債總額</b>	<b>3,008,274</b>	<b>2,398,382</b>	<b>(609,892)</b>	<b>(20)</b>
股本	1,893,838	1,893,838	-	-
資本公積	535,425	535,425	-	-
保留盈餘	2,051,140	1,833,232	(217,908)	(11)
<b>權益總額</b>	<b>4,400,781</b>	<b>3,941,910</b>	<b>(458,871)</b>	<b>(10)</b>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 之分析說明：				
(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係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減損所致。				
(2) 長期借款減少：主要係因轉列為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流動負債所致。				
(3) 負債減少：主要係因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減少所致。				

## (二)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530,193	2,387,732	(1,142,461)	(32)
營業成本	2,959,885	2,130,427	(829,458)	(28)
營業毛利	570,308	257,305	(313,003)	(55)
營業費用	532,726	451,872	(80,854)	(15)
營業利益	37,582	(194,567)	(232,149)	(6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6,319	63,259	(73,060)	(54)
稅前淨利	173,901	(131,308)	(305,209)	(176)
所得稅費用(利益)	72,518	(14,435)	(86,953)	(120)
本期淨利	101,383	(116,873)	(218,256)	(215)

### 1.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之分析說明：

- (1) 營業收入減少原因：係因主要客戶需求銳減，故影響營收成長。
- (2)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減少原因：係因營收減少及提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所致。
- (3)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減少：係因營收下滑，存貨採購量減少及費用控管所致。
- (4)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係為稅前淨損所致。

### 2.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 106 年度的營業展望，聚焦鎖定目標產業及新價值客戶。業務方面除了提升組織團隊，並積極深化目標客戶關係與計畫執行力。同時學習工業 4.0 概念進化工廠效能，提供生產方面的彈性與變化，規劃供應鏈平台與管理。閱暉持續以精密零件為根本，模組件產品為推廣主軸，緊密結合產業趨勢，專注於核心技術的深化延伸，配合深厚的客戶關係為基礎與跨產業開發，創造具附加價值的新產品，透過銷研產整合的綜效穩健公司在營收與獲利成長發展的目標，並尋求跨產業的投資商機。公司將持續秉持著客戶優先、品質第一、技術領先的經營理念永續發展。



### (三)現金流量分析

####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 (減) 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30.37	1.15	-96.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5.61	72.91	-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26	-1.21	-153.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係為10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2)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同上述1.說明。

####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 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 補 救 措 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4,184,039	(487,063)	633,587	3,063,389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要來自營業收入及支出。

(2) 投資活動：主係增加廠房改良工程及設備。

(3) 融資活動：主係償還長期借款。

(4)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 劃 項 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所 需 資 金 總 價	實 際 或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機器設備擴充	營運資金	\$182,537	\$90,369	\$71,168	\$21,000

#### 2.預期可能產生效益說明：不適用。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透過汽車產業機構件及核心技術應用於跨產業領域產品，105年度投資效益為新台幣0.83億，未來將持續以精密零件為根本，模組件產品為推廣主軸，專注於核心技術的深化延伸、跨產業開發及創造具附加價值的新產品，並尋求跨產業的投資商機。

## 二、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變動及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之營運及損益無重大影響。至於匯率變動，由於本公司以外銷為主，為避免匯率波動產生之影響，本公司利用外匯即期及遠期交易合約為工具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同時本公司除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之外，亦將持續參考國內外之專業經濟研究報告及數據資料，即時掌握全球經濟景氣的變化以為因應。

###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關於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產品交易，本公司已制定「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規範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產品交易，本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產品交易，均以避險為目的。

### (三)最近年度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年度朝汽車、3C、玩具產業等之外觀裝飾機構件、輸入裝置按鍵產品及模組產品之領域發展，相關研發計畫與進度皆按規劃進行，未來將持續投入產品研發，不斷開發利基型產品，掌握人才、資金、技術等關鍵因素，保持系統化研發能力與產品設計服務之領先地位，預計 106 年度再投入研發相關費用約計新台幣 1.4 億元。

###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係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規範，除透過網路蒐集及國內外聘任之法律顧問提供法令變更資訊外，各海外子公司人員亦不定時將當地重要政策及法律資訊回傳國內，以供管理階層參考，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變動影響，本公司均能有效回應及掌握。

###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所屬產業的領導廠商之一，對技術研發及創新原為營運不可或缺之計劃，同時也為本公司主要的競爭利基，故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正面積極效應，本公司也將持續維持研發與技術領先之地位。

###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宗旨以穩健誠信為原則，企業形象良好，吸引許多優秀人才進入公司服務，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善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同時，亦將持續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讓企業形象更上層樓。

(七)最近年度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任何併購之情事。

(八)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請詳本章一、(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九)最近年度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成立係自旭麗橡膠事業部門分割獨立成立，旭麗橡膠事業部門已成立二十餘年，與原物料供應商有多年深厚之合作經驗，彼此間已成為良好之合作夥伴關係，公司全球生產基地之原料需求採一併議價，故原物料採購時有相對的議價空間及品質佳的穩定供料來源，另本公司所屬進貨種類繁多無進貨集中問題。

本公司銷售對象主要為全球知名國際廠商或代工廠，本公司更積極對不同客戶進行業務拓展，及開發產品應用以擴大客戶來源，故本公司無銷貨集中之虞。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從屬公司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十三)風險管理之政策及組織架構

1.風險管理之組織與運作

公司的營運、成長甚至於規模的調整都有相當多的影響變數，本公司以負責任的態度追求股東權益的最大化及保護所有員工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據此精神設立風險管理作業辦法，並於該辦法中將管理循環分為專案類、經營類、改善類及其他類等四類，每風險管理均有其責任擔當單位，針對可能出現的風險原因、防範規劃時機、防範措施、檢討週期等，由責任擔當單位評估後提出並於事後訂立檢討改善計劃，以為往後相類似事件的參考。

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管理分為三個層級進行管控機制：主辦單位或承辦人為第一機制，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機制為總經理主持的評估或評議委員會，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還包括各種風險的評估。第三機制除稽核室針對其潛在的作業風險進行覆核與審查，並定期向董事會進行內部稽核報告外，及董事會的審議。

## 2. 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董事會及稽核室 (第三機制)
一、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及金融理財投資	資金管理單位	財務處評估	董事會：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稽核室：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及報告
三、研發計劃 四、政策及法律變動 五、科技及產業變化 六、企業形象改變 七、併購效益 八、擴充廠房或生產 九、集中進貨或銷貨	研發部 法務室 總經理室 財務處 業務部(含業務、採購、製造、生管及品保等單位)	研發、經營及產銷會議	
十、董監事或大股東之股權移動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	財務處	經營會議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項	法務室	法務會議	
十三、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 人資部	人資會議	
十四、董事會議事管理	財務處	法務室、稽核室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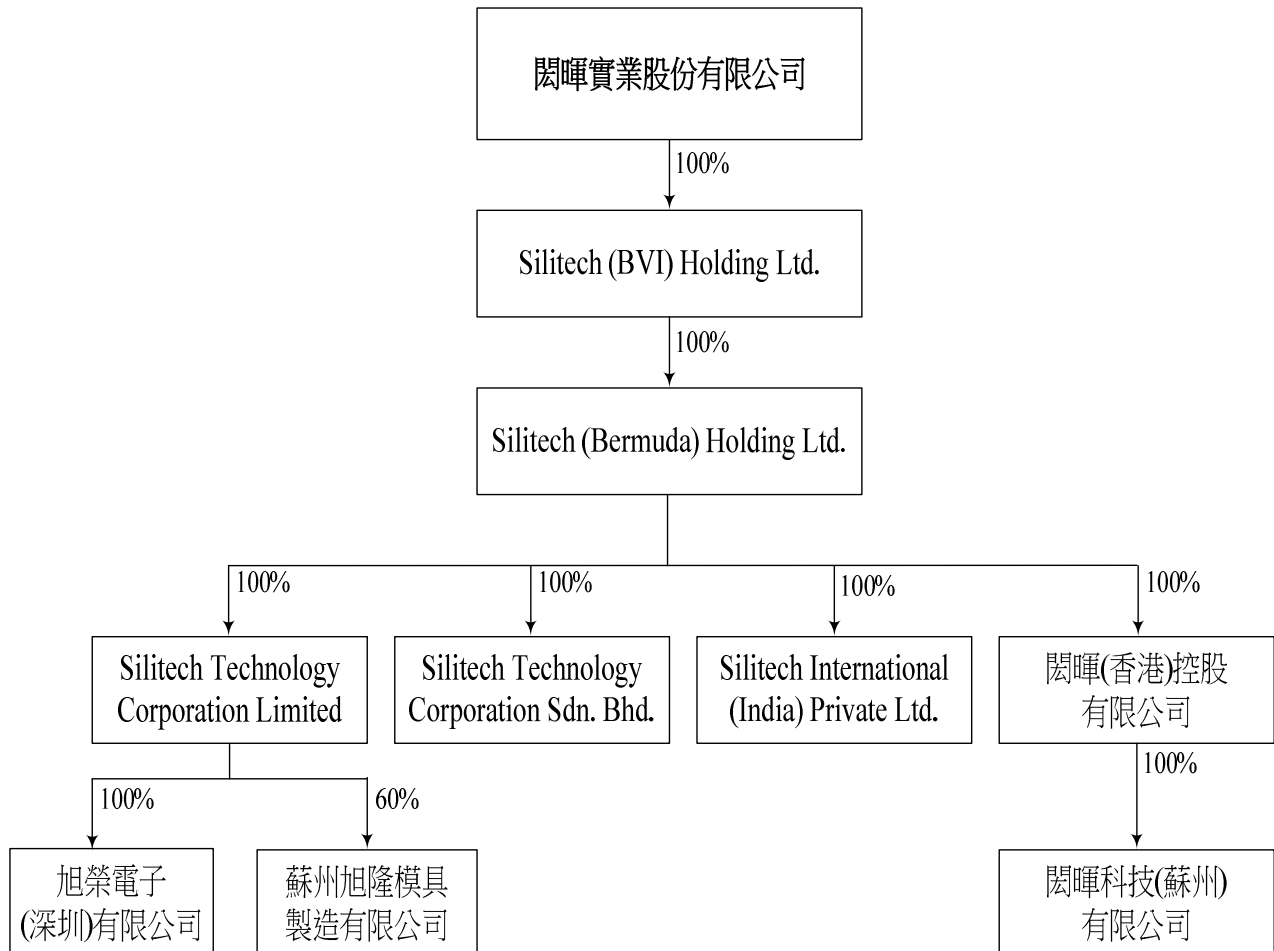
三、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及編製準則

1.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09/27/2001	TrustNet Chambers, P.O.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95,182	一般投資業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08/28/2002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USD95,132	一般投資業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05/09/2002	1528, MK 15, Jalan Besar, 14200 Sungai Jawi, Seberang Perai Selatan Penang, Malaysia	MYR21,400	矽膠、按鍵及其他電腦附件之 製造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01/16/2002	Rm1610-11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K	USD8,000	橡(塑)膠製品及電腦週邊之 製造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06/08/2005	江蘇省蘇州吳中區胥口鎮胥江工業園 新峰路 269 號	USD78,000	從事經營汽車音響相關配 件、鎂鋁合金零配件及橡膠零 配件等橡膠產品之產銷業務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2/24/1999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沙井街道西部工 業區南環路 539 號 A、C、D、E 棟	USD2,800	從事生產經營各式芯軸及橡 膠製品、塑膠製品、滾輪組 件、橡塑料模具、激光器、音 圈馬達、觸控模組、塑膠視窗 組件及玻璃視窗組件之產銷 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0/17/2007	Rm1610-11 CC, Wu Building, 302-8 Hennessy Road, Wanchai, HK	USD77,200	一般投資業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11/27/2007	江蘇省蘇州吳中區胥江工業園 新峰路269號	USD4,500	研發生產各類精沖模、精密型 腔模、模具標準件及新型電子 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傳感 器), 銷售公司自產產品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td.	07/16/2010	T5, 3rd Floor, Green Channel Business Centre, Reshma Apartments, 468 MKN Road, Alandur, Chennai - 600 016, Tamil Nadu, India	INR133,300	從事研發、生產組裝、銷售通 訊及汽車電子相關產品

2.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3.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一般投資業、製造業、買賣業及電子工業等。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備註
		代表公司名稱	姓名	股數	持股比例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董事	閱暉實業(股)公司	宋恭源	出資額 USD95,182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閱暉實業(股)公司	陳廣中			
	董事	閱暉實業(股)公司	黃俊傑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董事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USD95,132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陳廣中			
	董事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黃俊傑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oration Sdn. Bhd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USD5,632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陳廣中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黃俊傑			
	董事/ 總經理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戴禮強			
	董事		Gunn Chit Geok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Ltd.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USD8,000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陳廣中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黃俊傑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董事	Silitech Tech. Corp. Ltd.	陳廣中	出資額 USD2,700	6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總經理	Silitech Tech. Corp. Ltd.	黃俊傑			
	監察人	Silitech Tech. Corp. Ltd.	黃郁卿			
	董事	隆富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馬英梓		40%	—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Silitech Tech. Corp.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RMB37,131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 Tech. Corp. Ltd.	陳廣中			
	董事/ 總經理	Silitech Tech. Corp. Ltd.	黃俊傑			
閱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宋恭源	出資額 USD78,000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陳廣中			
	董事/ 總經理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黃俊傑			
	監察人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黃郁卿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備註
		代表公司名稱	姓名	股數	持股比例	
閱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USD77,200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陳廣中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黃俊傑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td.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宋恭源	出資額 USD3,002	100%	代表人 無持股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吳聖揚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林沁憑			
	董事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陳廣中			

5.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Silitech (BVI) Holding Ltd.	3,071,045	3,611,552	260,383	3,351,169	0	(96)	76,353	0.80
Silitech (Bermuda) Holding Ltd.	3,069,432	3,559,054	210,169	3,348,885	10,476	8,399	75,882	0.80
閩暉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309,355	1,142,471	170,639	971,832	540,484	(470)	(79,918)	(1.28)
旭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08,069	1,374,879	461,427	913,452	1,164,513	(157,238)	(71,136)	NA
Silitech Technology Corp. Sdn. Bhd.	154,320	656,594	264,851	391,743	814,058	118,453	104,027	4.86
閩暉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2,639,037	1,682,113	6,932	1,675,181	4,953	(43,880)	(13,358)	NA
閩暉(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2,617,565	1,773,810	298	1,773,512	0	(263)	(10,369)	(0.13)
蘇州旭隆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145,462	3,116	8	3,108	3,064	(35,814)	(18,336)	NA
Silitech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td.	63,224	45,696	30	45,666	0	(393)	1,552	0.37

註一：各幣別兌換新台幣之兌換率為 USD : 32.2650 / RMB : 4.6591 / MYR : 7.2112 / INR : 0.4743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 恭 源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2 月 23 日

### (四)關係報告書

####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 恭 源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2 月 23 日

106.2.23 勤審 10602122 號

受文者：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 就 貴公司民國 105 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示意見。

說明：

- 一、 貴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3 日編製之民國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 二、 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振 財



會計師 趙 永 祥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民國 105 年度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或間接控制本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	60,757,310	33.87	-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宋恭源 陳廣中 廖學福 邱輝欽 金用周 趙晟 林華勳 吳聖揚

二.交易往來情形

(一)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款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	
銷貨	\$2,864	-	無顯著不同	O/A 90天	無顯著不同	O/A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	-	-	-	-	

(二)財產交易情形：無。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

(四)資產租售情形：無。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本公司與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定股務等諮詢、管理及有關之服務合約，105年度計4,962仟元。

(六)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宋恭源



